



2018

环境资助者网络（CEGA）报告



CEGA 共创环境美好未来



CEGA

共创环境美好未来

主席寄语

环境资助者网络（CEGA）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创始成立，于当年 11 月在中国基金会发展论坛首次发布了 2018 环境资助者网络（CEGA）报告，受到业界的欢迎。大家认为该报告是国内公益行业中同一领域基金会首次分享资助清单的成果，属于首开先河的举动。今年 4 月起，我们根据 2019 年 3 月各基金会完成审计后的 2018 年数据对报告进行了修订，以体现最权威最准确的 2018 年环境资助信息。同时本报告包括 CEGA 伙伴对资助趋势的判断、各基金会的资助战略，以及环境领域公益组织项目分析、国内环境政策剖析及国际环境公约概览等相关内容。在此我们非常高兴地将 2018 CEGA 环境资助者网络报告（修订版）呈现给大家。希望大家对本报告的意见、建议、期望告诉我们，以使我们的报告日趋完善，对大家的工作更有帮助。

今后我们每年都会发布环境资助者网络（CEGA）报告。希望通过我们的报告及时传递环境资助领域的关键信息、启发大家从战略慈善的角度不断探索中国环境资助方向，实现环境资助领域社会效益最大化。希望我们携起手来，共创环境美好未来！

感谢明善道帮助组织编写本报告，感谢 CEGA 伙伴们的共同参与。同时感谢基金会中心网对 CEGA 的运行支持。



CEGA 联席主席 | 雷永胜



CEGA 联席主席 | 张立



– 环境资助者网络 –

CEGA (China Environmental Grantmakers Alliance) 环境资助者网络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成立，是中国环境资助者交流合作的平台。宗旨是运用战略慈善理念，促进环境领域资助者的合作与发展，引领未来环境领域的资助方向，实现环境领域慈善资金社会效益最大化。

CEGA 不是独立的法人注册机构，依托基金会中心网运行。CEGA 设立决策委员会指导 CEGA 运行。首届决策委员会由阿拉善 SEE 基金会、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红树林基金会、老牛基金会、千禾社区基金会、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万科公益基金会、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自然之友基金会组成。决策委员会每届三年。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决策委员会选举产生。老牛基金会理事长雷永胜、阿拉善 SEE 基金会秘书长张立为 CEGA 首任联席主席。张瑞英为 CEGA 首任执行主任。

CEGA 主要工作领域：

1. 建立环境领域慈善公益数据中心，对环境领域慈善公益项目进行综合分析，为成员单位工作提供支持。
2. 发表环境领域慈善公益年度白皮书，引领未来环境领域慈善公益工作方向。
3. 组织召开 CEGA 年会，推动成员间交流和影响力传播。
4. 促进环保慈善公益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成员单位参加相关领域重要国际会议。
5. 建立环境领域慈善公益项目分类标准和影响力评价指标体系，以系统准确地评价环境慈善公益组织社会影响力。

CEGA 精彩瞬间

环境资助者网络 (CEGA) 启动仪式
2018.1.29 北京



参加美国环境资助者联盟 (EGA) 年会 2018.9.30-10.3
美国北卡罗来纳州

参加全球气候行动峰会，参与发起中国企业气候行动
2018.9.12-15 美国加州



CEGA 首届决策委员会会议
2018.5.18 北京

CEGA 首届中外环境慈善对话
2018.8.28 北京

目录 | Index

内容摘要	5
CEGA 环境资助者年度分析	7-35
成员简介及资助概览	7
资助项目分析	16
资助者说	30
中国环保公益组织工作领域的年度发展、工作手法介绍及相关案例	36-62
生态保护 – 物种保护（包含专题：生物多样性公约、濒危野生动植物国际贸易公约）	36
生态保护 – 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包含专题：拉姆萨尔公约介绍）	41
污染防治 –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包含专题：减塑）	44
气候变化应对 – 清洁能源、低碳经济、碳交易（包含专题：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48
环境治理 – 环境立法、供应链及绿色消费	55
专题：生态扶贫	60
致谢	63

本报告根据 CEGA 成员提供的最权威的环境资助信息，对目前中国环境资助的主要领域进行了解析，同时分享了 CEGA 资助者对未来环境资助趋势的判断；报告还包括目前环境公益组织工作发展、案例、国内环境政策剖析及国际环境公约概览等相关内容。

■ CEGA 环境资助者年度分析：

- 基于 CEGA 成员分享的 2018 年资助清单，对项目资助的领域、地域、资助规模、评估等信息进行分析。
- 访谈 CEGA 成员的秘书长及资助官员，从资助方角度介绍对行业及各细分领域发展现状的评价、对资助对象的建议、对资助趋势的判断，及对未来 3-5 年环保公益领域的发展展望；同时对于各资助者的具体工作手法、与资助对象合作的心得等也做了分享。一方面让环保公益领域从业者更加清楚发展现状，了解资助的趋势，另一方面公开的环保资助信息促使更多的资助者思考行业生态的建设，进而展开更高层面的合作。

■ 中国环保公益组织工作领域的年度发展、工作手法介绍及相关案例：

- 基于各方初步达成共识的领域分类，本次报告主要更新了 5 个细分领域的内容：生态保护领域中，物种保护和森林、草原、湿地保护的内容；污染防治领域中，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的内容；气候变化应对领域清洁能源、低碳经济、碳交易的内容；环境治理领域的环境立法、供应链及绿色消费的内容；此外，回应国家精准扶贫的政策，专就生态扶贫开设了专题。
- 由于环境问题不分国界，具有全球化特性，中国也越来越积极地参与到国际环境事务中，本报告增加了重要环境国际公约及进展的介绍，希望国内的行动者更具国际视野、链接国际行动框架，使中国的环境实践也为国际环保行动作出贡献。

报告主要结论：

- 2018 年 CEGA 的 11 个成员为中国的环保公益行业提供了总计约为 2.87 亿元的支持，占年度总业务活动成本的 44.6%。
- 从 2018 年 CEGA 成员的资助领域来看：
 - 投入生态保护领域的资金最多，约有 1.17 亿元，占资助金额的 41%，有 191 个项目受到支持，项目数为第二位；其次为重大专项，215 个项目获得约 5914 万元支持，占资助总额 20%；宣传教育项目是环保资助的传统领域，获得的资助金额接近五千万，占 17%，并有 106 个项目获得资助；污染防治是环境保护的重要工作领域，获得近 2900 万元资助，占 10%，与气候变化一样，有 103 个项目获得资助；气候变化是在国内比较新的细分领域，也有超过 2200 万元的资助，占 8%。环境法治则相对关注的资助方最小，获得资助的金额及项目数也最少，占 4%。
 - 各领域的细分领域中，生态保护领域的物种与栖息地项目获得的资助金额超过 4000 万元；其次是森林保护获得超过 2400 万元资助；宣传教育领域的行动倡导获得超过 2300 万的资助；气候变化的气候适应领域也获得超过 2100 万元的资助；获得资助在 1500 万元 -2000 万元的领域还有生态保护 - 自然保护地管理、重大专项 - 绿色供应链和行业基础设施建设，宣传教育 - 自然教育、污染防治 - 水污染防治、重大专项 - 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

-2018 年没有获得资助的细分领域包括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气候变化—清洁能源、低碳消费，宣传教育—信息公开，重大专项—绿色金融、生态补偿。

- 从 2018 年 CEGA 成员提供的 737 个项目资助信息中，可以看到，阿拉善 SEE 基金会的项目资助最多，为 530 个；单个项目资助金额最高的是老牛基金会，平均每个项目超过了五百万元。地域分布来看，在西北、华东、华南和全国范围开展工作的项目资助最多，均超过 90 个；从省份来看，资助最多的是内蒙古项目（104 个），其次为全国范围（94 个），以及广东省（82 个），其他省份均未超过 50 个。项目资助最为集中的西北地区和内蒙古，以阿拉善 SEE 基金会的“一亿棵梭梭”项目资助为主。
- 从资助金额来看，431 个项目的资助金额在 10 万以下（占项目总数的 58.6%），10-50 万元之间的项目资助有 206 个（占项目总数的 28%），37 个项目在 50-100 万元（占项目总数的 5%），52 个项目为 100-500 万之间（占项目总数 7%），7 个项目在 500-1000 万元之间，资助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项目有 3 个。本次 737 个项目资助中，近 87% 的项目资助金额在 50 万以内。
- 项目效果评估方面，基金会评估的项目占 61%，无评估的项目占 35.2%，另有第三方评估的项目占 3.8%。资助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 62 个项目中，无评估约占 46.6%，基金会评估占 34.4%，第三方评估占 19%；其中超过 1000 万元的 3 个项目中有 1 个开展了评估。
- 从资助者角度来看环保公益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有不少默契和共识：首先，提及环保公益的发展趋势时，科技创新、公众唤醒、领域分化、专业组织品牌项目、跨界合作等关键词被普遍提及；其次，多数资助者认为，项目和组织、人是不可分的，也认为资助组织能更系统地推动领域发展；在资助的操作中，人的素质和承诺很重要。同时，报告发现 CEGA 的环保资助者在提供资金支持外，普遍都为受资助者提供成长相关的能力建设、交流网络及资源链接等。

4

CEGA 环境资助者年度分析

4.1 成员简介及资助概览

CEGA 目前共有 11 名成员，集合了国内环境资助领域的主要资助者，包括阿拉善 SEE 基金会、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红树林基金会、老牛基金会、千禾社区基金会、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万科公益基金会、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自然之友基金会。各家机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员名称	成立时间	机构宗旨	工作领域	品牌项目（环保）
阿拉善 SEE 基金会	2008 年	致力于资助和扶持中国民间环保公益组织的成长，打造企业家、环保公益组织、公众共同参与的社会化保护平台，共同推动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以环保公益行业发展为基础，聚焦荒漠化防治、绿色供应链与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自然教育三个领域	一亿棵梭梭、地下水保护、绿色供应链、卫蓝侠、任鸟飞、三江源保护、诺亚方舟、留住长江的微笑、创绿家、劲草同行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2011 年 12 月	营造公益氛围，发展公益事业，促进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资助重点包括水环境保护、环境保护宣传以及支持环保类公益组织的发展。	水环境保护、环境保护宣传以及支持环保类公益组织的发展	清源行动、XIN 伙伴计划、中国水源地保护慈善信托、高德环境地图、全国自然教育论坛、中小学生（武汉）自然笔记大赛、中国自然好书奖、桃源里自然中心、绿马甲计划、小河长青少年护水计划、自然嘉年华、旅行青蛙公益之旅、野生小伙伴、闲鱼家园
红树林基金会	2012 年	通过环保宣传教育，公众参与，开展和支持科学研究和保育活动，维持和恢复红树林，保护红树林资源和生物多样性，推动以红树林为代表的滨海湿地保护。	环保教育宣传、组织公众参与、开展和支持红树林资源、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科学研究和保育活动	滨海湿地保育、公众环境教育、行业支持、科学研究
老牛基金会	2004 年 ¹	宗旨：“渡人渡己，心怀感恩；树人树木，责任天下” 使命：“教育立民族之本、环境立生存之本、公益立社会之本”	环境保护、文化教育、行业推动、扶贫救灾等	生态修复与保护、湿地保护、碳中和、环境能力建设

¹ “内蒙古老牛公益事业发展促进会”成立时间

千禾社区基金会	2009 年	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乐于助人的慈善文化，立足广东，为有需要的社区提供援助，推动贫困社区的改变及可持续发展。	支持贫困社区可持续发展的硬件和软件建设；支持地方政府和学术机构等部门致力于改变贫困社区及推广公益慈善的实验和研究；支持慈善公益组织的社区发展项目。	千禾环境基金等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2012 年	宗旨：心系地球，积极推动中国公益事业的发展 使命：保护地球、保护自然，保护生物多样性	助学扶老、扶困济贫、支持和促进城市乡村生态环境改善和公共设施的建设	天山巧女自然保护中心、囊谦巧女自然保护中心、长海巧女自然保护中心等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	四川 -2011 年；深圳 -2015 年 ¹	用公益的心态、科学的方法、商业的手法保护我们关爱的净土	保护关键栖息地，通过开发自然产品让社区受益，为公众提供自然体验	老河沟自然保护区、八月林自然保护区、西草海社会公益保护地等
万科公益基金会	2008 年	使命：可持续的社区，美美与共的未来家园	绿色环保、古建筑保护、儿童健康、教育发展、精准扶贫等	社区废弃物管理、珠峰雪豹保护、联合国气候大会、垃圾分类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2010 年	推进以应对气候变化为目的的植树造林、森林经营、减少毁林和其他相关的增汇减排活动，普及有关知识，提高公众应对气候变化的意识和能力，支持和完善中国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	支持碳汇林营造、森林和林地保护，支持社会各界参与植树造林、荒漠化治理等，支持碳汇计量、监测及相关标准制定，宣传森林在应对气候变化中的功能等	林业碳汇项目、“绿化祖国低碳行动”植树节、碳中和项目等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1993 年 4 月	广泛募集、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保护环境、造福人类	支持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支持和参与国际社会的环境保护行动	中华环境奖、菜鸟绿色联盟公益基金、中国环境法治公益平台、迈向生态文明 向环保先锋致敬、“驭”沙计划等
自然之友基金会	2013 年	宗旨：倡导环境保护、促进社会和谐。 愿景：在人与自然和谐的社会中，每个人都能分享安全的资源和美好的环境。 使命：在人与自然和谐的社会中，每个人都能分享安全的资源和美好的环境。	1. 面向中国的草根环保组织和志愿者组合，促进广泛有效的公众参与行动； 2. 面向中国的草根环保组织、专业机构和政策推动者，促进持续有效的环境政策倡导工作； 3. 联合社会多方力量，支持民间环保行动进行环境质量公益检测。	公益诉讼网络、零废弃联盟、曾经草原

2018 年资助金额概览

CEGA 全部 11 家成员机构提供了环保领域的资助信息：

- 2018 年，11 家环保资助者为中国的环保公益领域提供了 2.87 亿元资助。

1、四川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成立于 2011 年 9 月，深圳市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 从资助金额来看，提供资助最多的是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资助总额达到 9320 万元；其次是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共资助总额 7902 万元。其他基金会资助金额在一千万到五千万的包括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老牛基金会、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万科公益基金会和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资助金额在一千万以内的有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自然之友基金会、千禾社区基金会和红树林基金会。
- 从资助金额（环保领域）占业务活动成本比重来看，比重最高的是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达到 94.59%，其次为自然之友基金会占 91.16%。比例超过 50% 的还有阿拉善 SEE 基金会（58.64%）、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53.56%），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51.65%）；此外，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占 38.57%，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占 33.52%，千禾社区基金会占 21.97%，万科公益基金会占 20.05%，老牛基金会占 16.33%，红树林基金会占 4.03%。其中有些机构不只做环境资助，如万科公益基金会等。

	机构名称	资助领域	2018 年 业务活动 成本 (万元)	2018 年 资助项目 金额 (万元)	资助占业务 活动成本 比重
1	阿拉善 SEE 基金会	- 生态保护：物种与栖息地、湿地保护、草原保护、海洋保护、荒漠化防治、自然保护地管理； - 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管理、化学品环境管理； - 气候变化：节能增效、低碳经济、气候适应 - 宣传教育：自然教育、环境教育、政策宣传、行动倡导 - 环境法治：环境诉讼、政策研究 - 重大专项：绿色供应链、绿色一带一路、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创新创业、行业基础设施建设	13476	7902	58.64%
2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 生态保护：自然保护地管理 - 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 - 宣传教育：自然教育 - 环境法治：环境立法 - 重大专项：创新创业	8551	2866.70	33.52%
3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提供 2017 年数字）	- 生态保护：自然保护地管理 - 重大专项：行业基础设施建设	2478.3	955.76	38.57%
4	红树林基金会	- 生态保护：湿地保护、海洋保护 - 宣传教育：自然教育 - 重大专项：CEGA 合作项目	1648	66.40	4.03%
5	老牛基金会（提供 2017 年数字）	- 生态保护：森林保护、湿地保护 - 气候变化：气候适应 - 重大专项：CEGA 合作项目	13286	2170.00	16.33%
6	千禾社区基金会	- 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管理 - 气候变化：气候适应 - 宣传教育：自然教育、环境教育 - 重大专项：绿色供应链	1202.3	264.15	21.97%
7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	- 生态保护：物种与栖息地、海洋保护 - 宣传教育：环境教育	24,90.27	1333.67	53.56%

8	万科公益基金会	- 生态保护：物种与栖息地、湿地保护、海洋保护 - 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 气候变化：气候适应 - 宣传教育：环境教育、政策宣传、行动倡导	7151.6	1433.86	20.05%
9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 生态保护：自然保护地管理 - 气候变化：气候适应 - 宣传教育：环境教育、行动倡导	3554.1	1835.60	51.65%
10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 生态保护：物种与栖息地、森林保护、草原保护、海洋保护、荒漠化防治、自然保护地管理 - 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管理、化学品环境管理 - 宣传教育：环境教育、政策宣传、行动倡导 - 环境法治：环境诉讼、法律援助、政策研究 - 重大专项：绿色供应链、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生态环境奖项、创新创业、行业基础设施建设	9704.9	9179.49	94.59%
11	自然之友基金会	- 生态保护：草原保护 - 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管理、化学品环境管理、物理性污染防治 - 环境法治：环境诉讼 - 重大专项：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创新创业	775.4	706.84	91.16%

* 本表格为环保领域的项目资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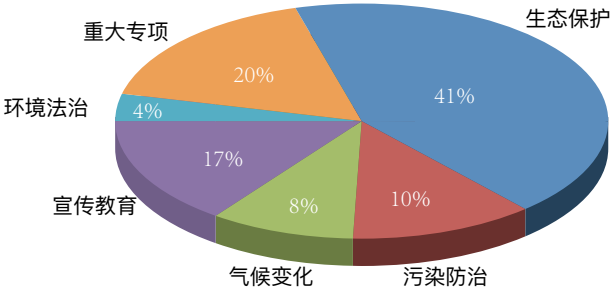
2018 年资助领域概览

以上表格的资助领域分类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 CEGA 决策委员会线上同意批准（见下图）。

一生态保护	二污染防治	三气候变化	四宣传教育	五环境法治	六重大专项
1、物种与栖息地	1、水污染防治	1、节能增效	1、自然教育	1、环境立法	1、绿色供应链
2、森林保护	2、大气污染防治	2、清洁能源	2、环境教育	2、环境诉讼	2、绿色金融
3、湿地保护	3、土壤污染防治	3、低碳经济	3、政策宣传	3、法律援助	3、绿色一带一路
4、草原保护	4、固体废弃物管理	4、低碳消费	4、行动倡导	4、政策研究	4、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
5、海洋保护	5、化学品环境管理	5、气候适应	5、信息公开		5、生态补偿
6、荒漠化防治	6、物理性污染防治（放射性、噪音、光、热污染）				6、生态环境奖项
7、自然保护地管理					7、创新创业
					8、行业基础设施建设
					9、CEGA 合作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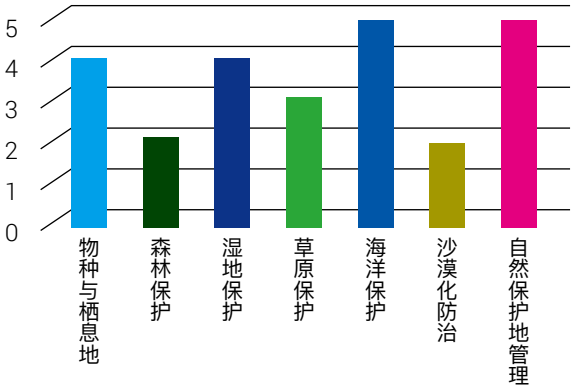
在六个主要资助领域中，10 家环境资助者涉及生态保护，8 家涉及宣传教育和重大专项，6 家涉及污染防治，5 家涉及气候变化应对，只有 4 家涉及环境法治（为阿拉善 SEE 基金会、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和自然之友基金会）。资助领域的选择体现了各个环境资助者的关注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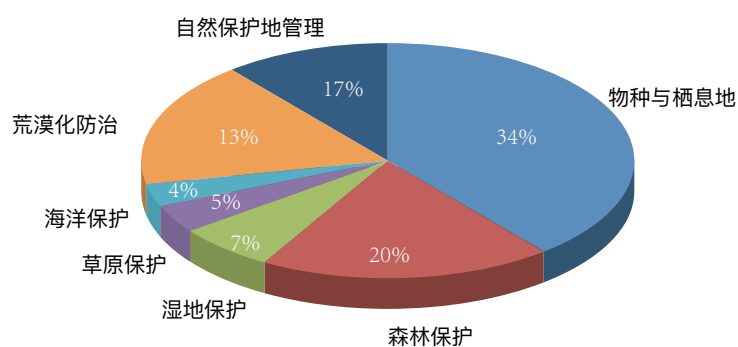
	资助总金额	资助项目数	资助方数量
生态保护	116,930,122.90	191	10
污染防治	28,935,753.45	103	6
气候变化	22,049,828.23	103	5
宣传教育	48,351,410.40	106	8
环境法治	12,355,117.64	14	4
重大专项	59,144,950.66	215	8



同时可以看到，资助总金额与资助方数量的排序基本一致，最多资助方关注的生态保护领域，2018 年 10 个资助方投入了约 1.17 亿元，是第二位的近两倍，占 41%，资助项目数也达到 191 个；其次是重大专项，这个类别包括的细分较多，共有 215 个项目获得了约 5914 万的资助，占 20%；宣传教育项目是环保资助的传统领域，获得的资助金额接近五千万元，占 17%，并有 106 个项目获得资助；污染防治是环境保护的重要工作领域，获得近 2900 万元资助，占 10%，与气候变化一样，有 103 个项目获得资助；气候变化是在国内比较新的细分领域，也有超过 2200 万元的资助，占 8%。环境法治则相对关注的资助方最小，获得资助的金额及项目数也最少，占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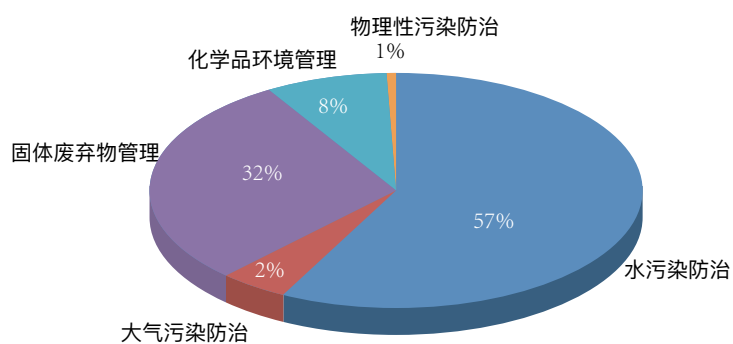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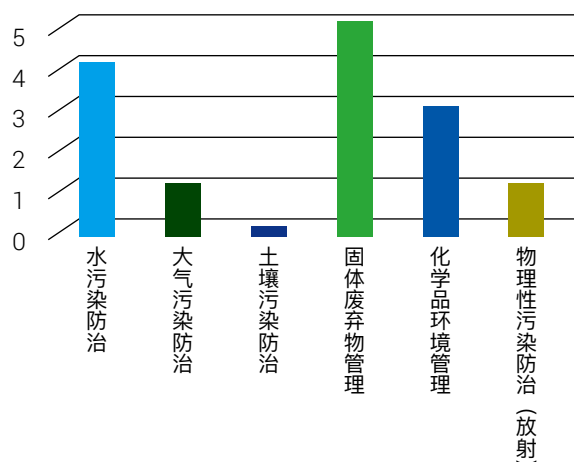
以下就各个领域内部的关注度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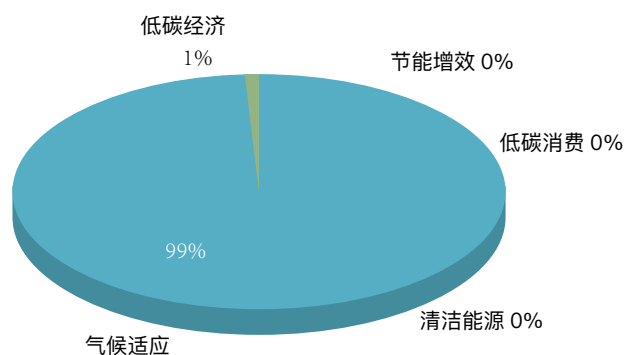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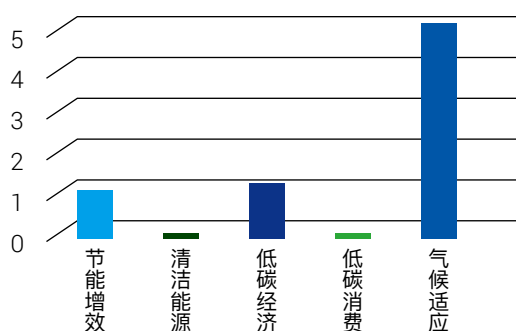
· 生态保护领域：基于保护对象分为 7 个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关注海洋保护和自然保护地管理的相对最多，各有 5 家；其次是湿地保护和物种与栖息地保护，各有 4 家；关注草原保护、荒漠化防治、森林保护的资助者相对较少。
- 从资助金额来看，物种与栖息地保护获得的资金占该领域 1/3，达到四千万元，资助的项目数量达到 131 个，占该领域总体 191 个项目的 2/3；其次是森林保护，虽 11 家资助者只有 3 家提供资助，但资助金额占生态保护领域的 1/5，约 2400 万元；自然保护地管理占 17%，近两千万；荒漠化防治占 13%，资助金额也近一千五百万；草原保护则是较少资助者参与且资金量不大，约 562 万元；湿地保护和海洋保护虽然是多个资助方关注的领域，但目前投入的资金额并不高，尤其海洋保护虽然是这两年的热点，但 5 个资助者在 2018 年投入的资金不超过五十万元。
-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和阿拉善 SEE 基金会均关注了 7 个细分领域中的 6 个，关注最为广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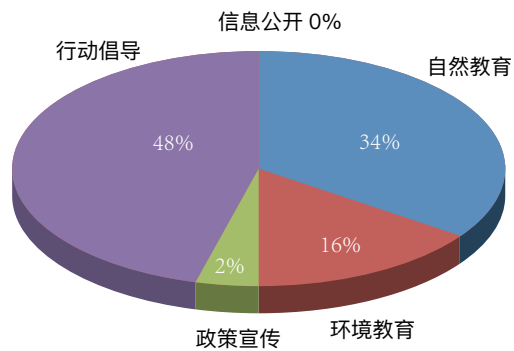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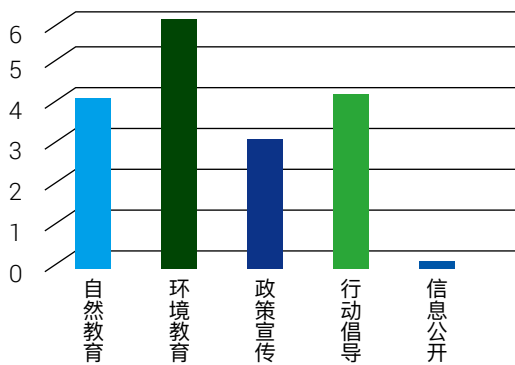
• 污染防治领域：基于防治对象，分为 6 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6 家资助污染防治的资助者有 5 家关注固体废物管理和水污染防治，这也是环保领域有较长历史、经验相对丰富的领域；虽然大气污染成为近些年的关注热点，但只有阿拉善 SEE 基金会资助了大气污染防治的项目；此外，只有自然之友基金会资动物理性污染防治；2018 年度没有 CEGA 成员资助土壤污染防治。
- 从资助金额来看，水污染防治占到 57%，超过 1600 万元，资助项目数 74 个，也达到污染防治领域的 70% 以上，是污染防治领域最受关注的部分；其次是固体废物管理，受到约 930 万元的资助，共有 16 个项目；此外，化学品环境管理占 8%，近 230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关注的基金会少，受到资助的金额也不高，约占该领域 2%，为 74 万元；物理性污染防治占 1%。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关注了 6 个细分领域中的 4 个，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和自然之友基金会关注了其中的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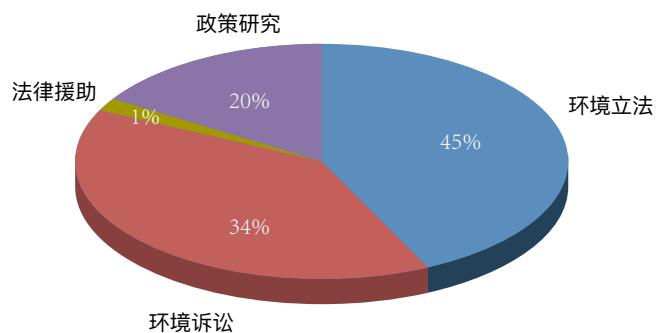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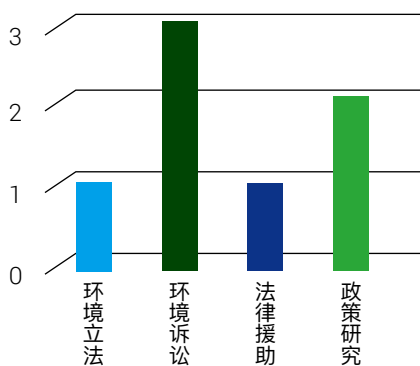
• 气候变化应对：分为 5 个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5 家资助该领域的资助者，阿拉善 SEE 基金会、老牛基金会、千禾社区基金会、万科公益基金会和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全部都资助了气候适应的项目；只有阿拉善 SEE 基金会资助了低碳消费和节能增效。2018 年，没有 CEGA 成员资助清洁能源和低碳经济的项目。
- 从资助金额来看，气候适应项目获得的资助占该领域 99%，近 2200 万元。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关注了 5 个细分领域中的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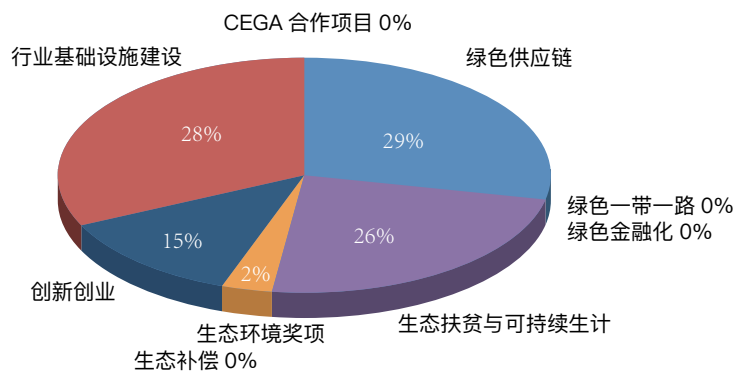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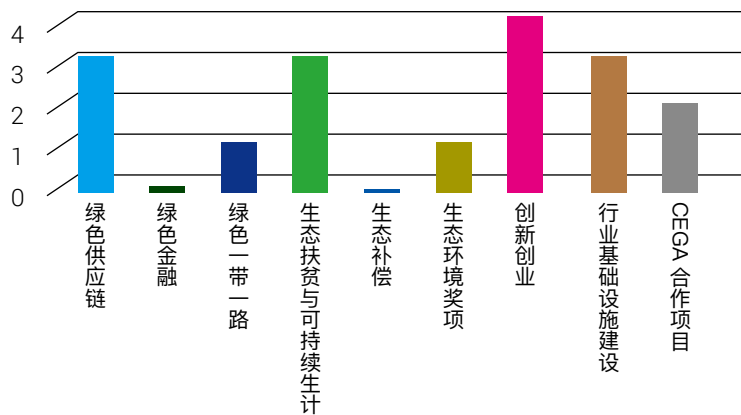
• 宣传教育领域：分为 5 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在 8 家资助该领域的资助者中，6 家资助了环境教育；4 家资助了行动倡导和自然教育；3 家资助了政策宣传。2018 年，没有 CEGA 成员资助信息公开的项目。
- 从资助金额来看，行动倡导获得的资助最多，占近一半，达到 2300 多万元；自然教育占 1/3 左右，获得 1600 余万元资助，资助的项目数量为 61 个，占该领域 106 个项目的一半以上；环境教育占 16%，政策宣传占 2%。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关注了 5 个细分领域中的 4 个，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和万科公益基金会各关注了 3 个。



• 环境法治领域：分为 4 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在 4 家资助该领域的资助者中，3 家资助环境诉讼，为阿拉善 SEE 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和自然之友基金会，2 家关注政策研究，1 家关注环境立法，为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另有 1 家关注法律援助。其中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资助了除环境立法之外的其他 3 个细分领域的项目。
- 从资助金额来看，环境立法虽然只有 1 家资助方关注，但获得的资助占 45%，为 560 万元；环境诉讼占 34%，约为 418 万元；政策研究获得近 250 万的资助，法律援助收到资助较少，仅有 1 个项目获得 10.5 万元资助。



• 重大专项领域：分为 9 小类。

- 从关注细分领域的资助者数量来看，创新创业获得了 4 家资助者的资助；绿色供应链、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行业基础设施建设均有 3 家资助者关注；有 2 家资助者填写了 CEGA 合作项目；此外有 1 个资助者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关注绿色一带一路，另有 1 个资助者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关注生态环境奖项。2018 年度，CEGA 成员中没有资助绿色金融和生态补偿项目。
- 从资助金额来看，绿色供应链占 29%，近 1700 万元；行业基础设施建设占 28%，超过 1600 万元，并有 96 个项目获得资助，占该领域项目数 215 个的 45%；生态扶贫与可持续生计占该领域 26%，超过 1500 万元；创新创业占 15%，项目数为 95 个，与行业基础设施建设一道，共占到该领域项目数 88.8%。

4.2 2018 年资助项目分析

综合 11 家环境资助者提供的 737 个项目资助信息，我们对项目的领域、地域、资金、效果评估等进行分析，并对各家机构年度代表性资助项目进行深入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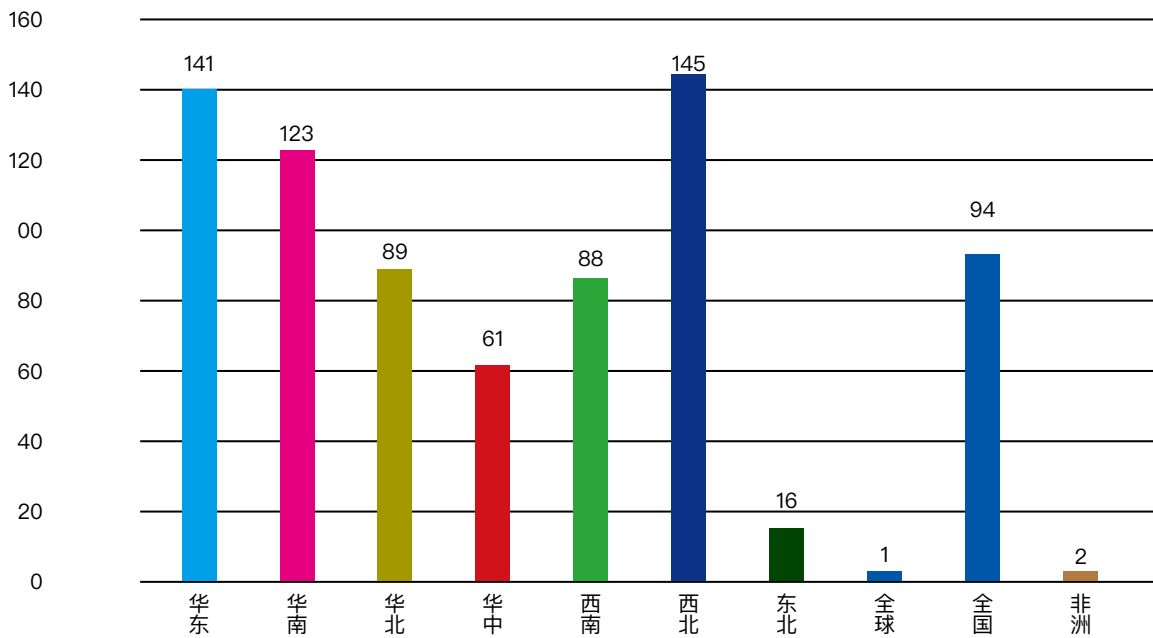
- 从项目数量来看，11 家机构中阿拉善 SEE 基金会提供了 530 个项目的资助信息，其次为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提供了 65 个资助项目信息。其他机构提供的项目资助在 50 个以内。
- 从项目平均资助金额来看，老牛基金会平均每个项目资助达到 542.5 万元，其次是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单个项目资助为 266.73 万元，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为 191.12 万元，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也达到 143.39 万元；其他基金会的项目平均资助金额在一百万元以内。

编号	机构名称	资助总额	资助项目数量	平均每个项目资助金额 (万元)
1	阿拉善 SEE 基金会	79,020,368.87	530	14.9
2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28,666,708.80	37	77.48
3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9,557,578.18	5	191.12
4	红树林基金会	664,000.00	10	6.64
5	老牛基金会	21,700,000.00	4	542.5
6	千禾社区基金会	2,641,536.00	34	7.77
7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	13,336,746.00	5	266.73
8	万科公益基金会	14,338,643.67	18	79.66
9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18,356,808.35	20	91.78
10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91,794,923.14	65	143.39
11	自然之友基金会	7,068,392.61	9	78.53

4.2.1 项目领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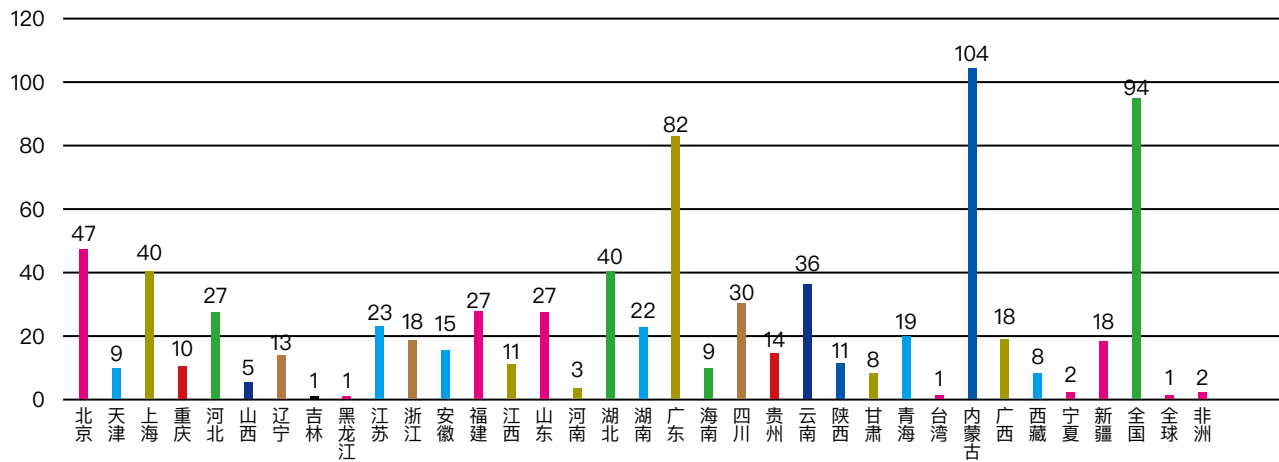
737 个项目资助信息中，西北项目有 145 个，华东地区有 141 个，其次是华南地区 (122)、全国范围 (94)，华北地区 (89)、西南地区 (88) 和华中地区 (61)，数量相对略少的为东北地区 (16)、非洲地区 (2) 和全球项目 (1)。

总体而言，11 家资助者的项目资助以西北、华东和华南地区最多，其次是全国范围、华北地区和西南地区、东北地区。



注：1 个项目可能涉及多个区域

从省份来看，受到资助最多的是位于内蒙古的项目（104 个），其次为全国范围（94 个），以及广东省（82 个），其他省份均未超过 50 个，另有黑龙江、吉林、台湾和全球范围为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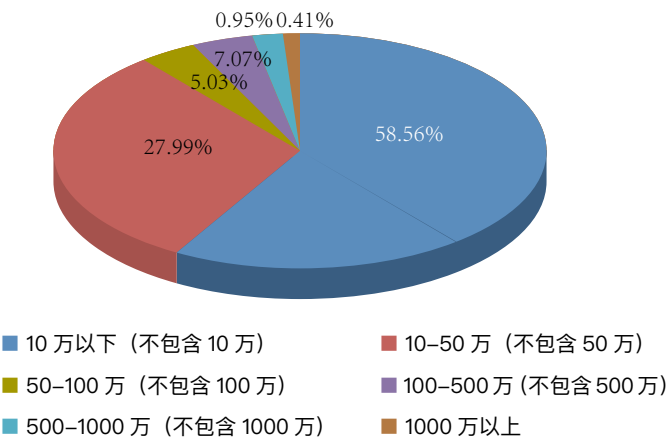


西北地区项目中有 86 个为气候变化领域项目，占近六成；其中位于内蒙古项目中有 84 个涉及气候变化，这类项目基本都属于阿拉善 SEE 基金会在阿拉善地区的“一亿棵梭梭”项目，共计 81 项。如果去掉“一亿棵梭梭”的数据，则受到资助最多的是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

涉及华东地区的项目有 84 个为生态保护项目，35 个为污染防治项目，涉及华南地区的项目有 38 个为重大专项，36 个为污染防治，其中广东的 86 个项目中 31 个涉及重大专项。此外，全国范围的 94 个项目资助中有 38 个为宣传教育项目。

4.2.2 项目及组织资金分布

将 737 个项目资助的金额进行划分，可以看到近五分之三的项目资助在 10 万以下（不含 10 万），其次是 10-50 万元（不含 50 万）的资助约 28%，另有 37 个项目为 50-100 万元（不含 100 万），52 个项目在 100-500 万元（不含 500 万），7 个项目在 500-1000 万元之间（不含 1000 万），而资助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项目为有 3 个。



在 62 个达到 100 万元的项目资助中，有 24 个涉及生态保护领域，12 个涉及宣传教育，10 个为重大专项，6 个涉及污染防治，5 个涉及气候变化，5 个涉及环境法治。其中，细分领域分布较为分散，超过 5 个项目达到 100 万元的细分领域有：生态保护 - 物种与栖息地保护为 9 个，宣传教育 - 行动倡导 6 个，气候变化 - 气候适应 5 个项目，生态保护 - 自然保护区管理 5 个。

其中超过 1000 万元的项目资助有 3 个，分别为老牛基金会的“老牛碳汇林项目”（2097 万元），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的“菜鸟绿色联盟公益专项基金”（1570 万元）和“一带一路生态保护工程”（1055 万元）。

4.2.3 项目效果评估

在收到的 733 个项目评估信息中，由基金会评估的有 447 个项目，占 61%；无评估的项目有 258 个，占 35.2%；第三方评估项目 28 个，占 3.8%。此外，在 4 个未提供评估信息的项目中，经了解，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有 1 个项目本身即为评估项目。

- 基金会评估：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91% 的项目、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80% 的项目，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68% 的项目、阿拉善 SEE 基金会 64% 的项目、以及老牛基金会全部 4 个项目都进行了基金会评估，其中阿拉善 SEE 基金会采用内部评估的项目达到 339 个。此外，千禾基金会 35% 的项目和红树林基金会 11% 的项目采用此类评估。
- 第三方评估：28 个采用第三方评估的项目中，阿拉善 SEE 基金会有 8 个项目、红树林基金会有 7 个项目、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有 6 个项目采用此类评估。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及自然之友基金会也有项目采用这种方式评估。
- 无评估：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自然之友基金会、老牛基金会的项目、千禾社区基金会的多数项目未开展评估。
- 此外，在 62 个资助金额达到 100 万元的项目中，58 个项目提供了评估信息，其中无评估约占 46.6%，基金会评估占 34.4%，第三方评估约占 19%。其中超过 1000 万元的三个项目中有 1 个开展了评估。

4.2.4 CEGA 成员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福建省观鸟协会：加入劲草，让情怀也有专业陪伴

福建省观鸟协会自 2003 年成立以来，开展了很多大型和有意义的调研和保护项目，如中华凤头燕鸥、勺嘴鹬、福建无居民海岛、闽江河口湿地等数十个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的保护。截至 2017 年，鸟会共组织 400 多场公众观鸟活动，吸引了近 40000 人次积极参与，培养了约 60 位较活跃参与鸟类调查的会员，在保护项目上也取得了不错的成果。然而，观鸟活动“叫好不叫座”，几乎没有吸收到新生力量的加入，且老会员的热情在下降，有些干脆成了僵尸粉，核心成员也没有原来活跃。

加入劲草后，鸟会负责人杨金和伙伴在导师的分析中看清问题：把大量时间放在保护工作，却忽略了会员第一需求是观鸟活动，没有做好会员服务；没有行政经费，基本靠志愿者在做项目，志愿者做项目一开始很开心，但任务重了、时间长了就有疲倦感。这些也是整个中国观鸟组织都面临的问题。所以，劲草三年就在导师陪伴下逐步解决这些问题。

- 第一年：鸟会应该在让会员稳定增加的前提下，再拓展项目。鸟会组织很多观鸟活动和会员内部交流、培训活动，加强会员沟通连结。这一尝试效果相当不错，相当多的老会员和潜水会员纷纷露面。
- 第二年：开发系统的观鸟培训课程。该课程两个月为一次培训周期，由一次室内培训、三次野外实践、一次考试组成。课程开展的一整年中，共有 400 多人参与，培训课程结束后，一半以上的人都加入了鸟会，成为鸟会的新生力量。
- 第三年：鸟会遴选了 50 多位会员加入培养核心骨干的“雄鹰计划”，为未来的管理团队储备力量。

杨金认为：“加入劲草后，三个不同特点的导师，对鸟会的不同问题进行了剖析。在导师们的指导下，我们发现情怀也要有方法，保护工作才能做得更好。”

2) 创绿家第八季伙伴——上海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由 3 位纺织服装行业资深人士创办，组建于 2017 年 8 月，尝试回收 PET 材料作为传统纺织行业原材料，改善纺织行业大量使用的 PET 塑料所产生的污染问题。2018 年 3 月获得创绿家的支持，对创始人及核心团队是很大的激励，支持他们全职投入环保公益创业，带来两个改变：第一，机构核心技术的有效性 & 重复性得以验证，目标使命更清晰。核心团队持续且专注地投入与目标使命的推进。第二，机构明确组织定位，更多资源得以合理调动。

创绿家将支持好润环保完成以下组织目标：

- **短期目标：**
 - a. 持续推动产品定制与服务业务，2018 年销售额达到 80 万元人民币；
 - b. 记录所有订单原材料消耗数据，并定期公开更新数据；
 - c. 积极参与行业相关的环保类公益项目，如捡拾中国，并做活动记录与总结；
 - d. 持续推动行业供应链的整合与合作；
- **中长期目标：**
 - a. 推出自有纱线并通过自有纱线推出特有面料；
 - b. 与纺织服装行业大型品牌公司合作，推动实现规模化原材料供应；
 - c. 实现国内 PET 塑料瓶产业链闭环，公开产业链信息，以更低成本实现高效率的原材料认证。

2018 年，好润环保团队的 B 端业务推动初见成效，现已与不同机构探讨前端产业链的认证。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绿网 – 环境地图项目

高德地图是整合科技赋能与公众唤醒两大方向的一款产品，把企业优势与社会资源无缝对接，与政府达成良好合作基础，这是“民间组织和商业公司合作对政务信息系统数据应用的巨大推动”。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作为唯一一家企业基金会在“六五环境日”国家主题活动现场发布该项目。基于高德的用户基础带来环境地图的影响力，各地政府主动寻求合作，目前已有的政府合作包括：

- 环保部信息中心提供土壤环境数据用于建立全国土壤环境大数据平台；
- 山东省卫计委在其《山东省医健通》app上增设环境健康板块，包括水、大气、土壤、排污企业信息，可根据居民所在位置主动提醒空气、地表水体、污染等因素及其它公共卫生健康事件，提醒居民提前采取防范措施避免健康伤害。
- 广东、陕西、吉林、贵州等省环保厅提供数据用于土壤环境管理和环境应急管理。
- 向环保部环境规划院提供环境数据，用于宏观的环境规划。
- 嘉兴市政府的智慧城市平台（环境信息板块，包括水、大气、排污企业信息，正在开发）。
- 广东省环保厅环境应急管理平台（环境数据库板块，包括水、大气、土壤、排污企业信息，正在开发）。

2) XIN 伙伴计划

2017 年，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发起战略性资助计划“XIN 伙伴计划”。该计划旨在通过向环保公益领域内最具影响力、创新性、成长性的社会组织提供长期战略资助和资源支持，协助他们突破发展瓶颈、开展互助协作，应对宏大而复杂的环境议题，共同创建一个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的未来。首批 XIN 伙伴有北京合一绿色公益基金会、北京市朝阳区公众环境研究中心、北京自然之友公益基金会、长沙绿色潇湘环保科普中心。我们共同建立“XIN 伙伴战略合作模式”，推动中国环境保护机构的能力建设，赋能行业发展、切实有效地解决环境问题，特别是水环境问题。

3) 持续推动自然教育行业发展

- 推动成立全国自然教育网络，发布行业发展计划（区域性自然教育网络、人才培养、行业研究、行业盛会），持续五年支持全国自然教育论坛。
- 打造自然体验的盛宴——“自然嘉年华”（包括：自然音乐会、生态创意市集、环保服装展、自然好书展、自然朗读亭、开放空间、自然体验工作坊等），是杭州孩子的节日，未来将拓展到全国 10 个城市。
- 推动全民自然阅读与自然写作，举办“中国自然好书奖”，57 家出版社推荐 300 多本好书，引 130 万公众关注。
- 武汉中小学生自然笔记大赛，进入武汉 28 个公园自然教育基地，150 多所中小学，覆盖 30 万学生，将探索出一个政府支持、机构参与、公益性普惠公众的自然教育“城市模式”，向全国推广。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保护地建设 – 青海囊谦

青海囊谦白扎林场保护地是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大猫保护战略下建设的示范项目之一，项目区所处的三江源地区是长江、黄河、澜沧江的源头，是全球大江大河、冰川、雪山及高原生物多样性最集中的地区，是对我国影响范围最大的生态功能区，同时也是对世界气候有着重要影响的区域。

在保护地建设过程中，除自有人力投入外，我们还选择资助了两家具有丰富经验的机构携手参与到工作中：全球环境研究所与猫盟 CFCA。

- 全球环境研究所：主要协助我们针对社区的可持续发展及生计升级进行调查和规划，以及准备巴麦村社区保护和可持续生计发展试点建设。例如帮助村民开展生态旅游产业、川贝母培植及手工艺品制作产业作为替代生计，减少破坏性的旅游开发及放牧、挖虫草等对自然环境有所破坏的生计。另一方面对村民进行技术及其他方面的基础培训，并进行必需的基础设施建设。例如：大力发展有机牧业，提高经济收入的同时减少对自然牧场的使用。
- 猫盟 CFCA 主要负责在项目区的科研工作，例如：布置野生动物、水文观测和气象观测设施，获取并积累基础观测数据并进行初步的处理和研究，为项目地构建生态数据库；在白扎林场开展全面的生态环境本底调查，针对区域内的大型猫科动物进行全面的调查研究；开展社会经济基线调查，为制定保护和生计发展规划提供数据基础。在今年3月，我们通过红外相机捕捉到了雪豹猎食野牛的珍贵画面，作为指示物种，雪豹的存在证明了整个保护区良好完整的生态系统，为下一步科研工作开展提供了重要的事实基础。

基金会目前仍在探索试点的规范化和标准化，试点成功后，成功经验将会推广至白扎林场内的其他7个自然村。

未来，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会针对解决人兽冲突、自然教育等方面开展实践工作，一方面依靠自有力量建设科学规范的保护地体系，另一方面也会通过资助来实现下一步的保护目标。

红树林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绿皮书

绿皮书是介绍中国沿海湿地尤其是沿海保护空缺湿地的健康状况、保护进展与热点问题的双年度评估报告，旨

在建立滨海湿地健康指数、生态系统评估和数据库，为中国沿海湿地保护与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项目目标 1：对中国沿海湿地健康指数进行指标优化和数据集成，建立中国沿海湿地健康数据库并建立科学性系统性更强的等级标准。

项目目标 2：通过草根 NGO 评选受威胁湿地。说明评选方法与标准（1 页），每个湿地说明湿地概况、保护现状、威胁与建议等，并附上从事该湿地保护的机构及联系方式。

项目目标 3：采用中国沿海湿地健康指数等评价沿海湿地尤其是保护空缺湿地的现状与面临的威胁，并对沿海各省（市、自治区）、国际重要湿地、重要水鸟栖息地及自然保护区等的湿地健康状况进行跟踪性评估并排序。

项目目标 4：采用非市场化价值评估方法（Non-market valuation methods）等方法，评估中国沿海湿地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并对国际重要湿地、重要水鸟栖息地及自然保护区的经济价值进行评估并排序。

2) 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湿地教育中心项目

在老牛基金会的支持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湿地管理司、保尔森基金会共同倡导成立了“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并在此基础上由红树林基金会牵头设立了“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湿地教育中心”项目。该项目旨在通过在全国范围内培养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湿地教育中心，并最终通过发起建设中国湿地教育中心行动，整体推动中国沿海湿地的宣传教育工作更加专业化地发展，为有效开展沿海湿地保护工作奠定公众支持和社会参与基础。2018 年项目已发布《中国湿地教育中心调查报告》，2 次湿地教育中心运营及解说规划培训、一套 CEPA 工具包，推广至全国 15 个国家级湿地公园 / 保护区使用。



老牛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生态修复与保护（老牛碳汇林）”项目

“生态修复与保护（老牛碳汇林）项目”自 2010 年开始，致力于为约占地球陆地总面积三分之一，遍及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及其边缘地带的干旱、半干旱地区提供适合当地的“生态与经济和谐发展”可行性方案。项目经过持续地投入，已取得阶段性进展：

- 模式探索：2010 年，在我国重要生态屏障——内蒙古和林格尔县干旱、半干旱区域，从气候适应、植被恢复、水资源管理、绿色产业四个方面开展生态修复的探索和示范。修复退化土地近 4 万亩，种植乔木 330 余万株，存活率达 90% 以上。生物多样性从不足 30 种增加至 80 余种，年均固定土壤 2.5 万吨，土壤潜在蓄水总量从 400 万吨增加到 530 万吨，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未来 30 年，预计能吸收固定 22 万吨二氧化碳，其中 16 万吨已获得华特迪士尼公司认购。依托生态修复成果，探索“经济发展支持生态修复，生态修复保障经济发展”的可持续发展模式。通过气候智慧型农业、智慧草地管理等帮助项目地 13 个行政村居民受益，合作社农户年均增收突破万元。

- 推广完善：为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提供“智慧草地发展方案”，2019年度计划恢复草地5万亩；为内蒙古赤峰市提供“气候智慧型农业发展方案”，2019年度已实施面积1000亩；为河北省张家口市提供“3万亩冬奥碳汇林生态修复方案”，修复退化土地3万亩。积极推动生态修复与保护工作的全球化进展。目前基金会联合大自然保护协会已与蒙古国商讨合作意向，预计2019年度签署协议，提供适合当地的“生态与经济和谐发展”方案。

2) “老牛湿地保护项目”

“老牛湿地保护项目”主要开展两项工作，一是推进湿地前沿专题研究工作，为中国湿地保护提供科学理论支撑。二是搭建并依托湿地网络，进行专业人才培养与能力建设。从理论和管理操作两方面，为我国湿地保护工作提供助力。

专题研究：

- 与保尔森基金会合作，研究并出版《中国滨海湿地保护管理战略研究》，对中国滨海湿地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系统梳理，并提出科学的、可执行的解决方案。研究成果已被国内环保组织采用，作为开展滨海湿地保护的依据和指南。
- 研究制定《鄱阳湖湿地生态研究文集 NO.3》，与前序文集共同记录了自1999年以来，鄱阳湖越冬水鸟、植物、水文和气象等宝贵数据，为鄱阳湖保护提供科学支撑。
- 与西藏潘德巴协会合作研究制定珠峰自然保护区《高原湿地保护与社区可持续发展报告》，对定日、聂拉木和吉隆县29个行政村12055人进行环境宣传教育，恢复高原湿地5万亩。
- 研究制定《中国红树林保护及恢复策略研究》，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提出的近5万公顷红树林恢复造林重点建设项目实施的空间布局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具体保护恢复方案。
- 研究编制《中国沿海水鸟及其栖息地数据集》，依托该数据集，开发基于手机应用的水鸟栖息地查询与信息填报系统，发布《中国沿海重要鸟区综合报告》。

能力建设：

- 搭建“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与长江、黄河两大湿地保护网络构成了“两横一纵”的保护格局，基本构建了我国境内大尺度、大跨度的湿地保护框架。依托网络举办“香港米埔湿地管理培训班”，为236名滨海湿地业务主管官员和保护区管理专业人员提供专业指导。

3) 碳中和项目（老牛零碳行动）

为遏止全球温室效应，推动减排增汇，基金会2011年正式启动本项目，致力于示范带动组织或个人将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碳排放，以造林增汇或减少碳排放的形式实现“零排放”目标。截至目前：

- 会议支持：老牛基金会为2016中国杭州G20峰会，中国绿公司年会（连续9年）等提供会议支持，实现“零碳会议”目标。
- 累计造林950亩，成活率87%以上，未来10年时间可“中和”8878吨二氧化碳当量。
- 已把节能减排绿色环保理念传递给了1000企业，50家环保社会组织，影响超过2.3万人。



千禾社区基金会
Harmony Community Foundation

千禾社区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贵阳黔仁生态公益发展中心（水污染防治 & 机构发展支持）

为了促进中国南方地区民间环保组织的领导力提升，千禾环境基金自 2015 年 7 月起对贵阳黔仁生态进行了持续的机构发展支持。前两期支持黔仁生态开展了贵州水源守护者网络建设项目，探索符合贵州本地实际情况的河流保护工作模式。2018 年对前两期项目进行结项评估，开启第三期支持贵州水源守护者网络建设项目。

2017 年黔仁生态启动“海菜花计划”，推动贵州本土环保公益力量培育和河流守护工作。海菜花计划包括贵州河流保护小额资助项目、贵州河流保护青年科学家小额资助项目、贵州青年环保人才培养计划等三部分，目前已覆盖贵州 6 个地州市、6 大水系。未来将继续通过该计划发动和培育贵州本土环保力量，建立覆盖贵州 9 个地州市的贵州水源守护者网络，就近、就便、因地制宜开展家乡河流保护工作，以此推动贵州河流保护工作。

应着“河长制”的契机，贵州设立省级民间河长 33 名，其中黔仁生态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共计 13 人被聘为省级政府河长，其中珠江流域有 5 名。第三期项目将以这 13 名省级民间河长为核心探索民间河长的支持服务体系，以此为示范，推动全省民间河长队伍建设和贵州河流保护工作。同时以省级民间河长为切入口，与省河长办、各地州市河长办及涉及区县市河长办建立联系，搭建河流污染问题处理跟进网络，为公众、公益团队等开展全省河流污染监督和河湖保护提供支持协助，比如特定领域的乌江上游环境调查与守护行动，贵阳市境内河流的保护工作；还有关注贵州乡村河流的保护工作。

2) 顺德仕版可持续社区试点案例

仕版村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西南部，辖区面积约 4.06 平方公里，目前居住人口大约 7300 人，有农田示范区 3600 亩，花卉种植 700 亩，鱼塘 220 口。自改革开放以来，顺德区内家电、家具、五金、电镀等企业迅速发展，生产过程中重金属也以多种形态进入大气、水等环境和生物链中，最终在土壤中沉积。顺德区政府在多点位监测分析得出大气降尘中重金属污染呈现了典型工业污染特征。仕版既有蕉基鱼塘、居民小区、原始村落，也有工业园区，各种形态的区域较为集中丰富，因而被顺德区政府选为农村质量环境试点。

仕版社区营造项目由北斗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于 2014 年正式运营，是佛山市顺德区第一批社区营造示范点。项目组致力于推动村民共同关注和参与村内的人、文、地、产、景等社区发展议题。千禾环境基金从 2017 年下半年开始在珠三角地区进行社区环境治理试点扫描，在此过程中与北斗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仕版项目团队达成合作意向，2018 年 3 月启动“守护那一片绿地——仕版村生态保育计划”项目，主要合作内容为：

- a. 村民自组织培育：仕版芭蕉梦乡园经济合作社、仕版社区微基金；
- b. 绿色低碳社区打造：生活垃圾分类、生态农业 CSA 模式探索、农业和渔业气候适应方案开发；
- c. 社区调研和需求扫描：入户调研、多利益相关方研讨会支持；
- d. 北斗星社工团队环境工作能力建设。

千禾与北斗星携手探索仕版“社工 + 环保”的创新模式，为社区可持续发展以及社区应对气候变化行动探索可行方案。

3) 顺德家电行业绿色供应链建设（供应链及绿色消费）

针对工业制造业给珠三角地区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以及量大面广的中小企业在环境监管中遇到的困难，千禾社区基金会通过资助行业协会等利益相关方，在顺德家电龙头企业中推动绿色供应链管理，以实现产业上下游中小企业的减污节水、节能减碳。

项目自 2017 年起实施，由千禾社区基金会协调顺德区节能协会、工信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等机构组成项目组，与顺德地区家电龙头海信科龙、美的等 8 家企业合作，建立了“顺德家电绿色供应商评价标准”，对通过标准的供应商予以鼓励，推动中小供应商环保合规并实施节能减排行动。

项目已在顺德家电企业中产生积极影响，预计通过“绿色供应商评价标准”的推广以及更多龙头企业的参与，将有效配合国家绿色制造战略的实施，促进本区域家电行业环保水平的提高，并有利于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产业升级。

The
PARADISE 桃花源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社会公益自然保护地 关坝自然保护小区项目

2017 年，由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和 23 家公益机构发起推动社会组织参与公益保护地建设和管理的社会公益自然保护地联盟。2018 年，联盟吸引外部资金，资助联盟认可的公益自然保护地。关坝自然保护小区由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根据联盟关于公益自然保护地的标准，评估后推荐成为“蚂蚁森林”公益保护地，由蚂蚁金服集团与四川省平武县签署“生态脱贫”合作协议，帮助平武县开展生态蜂蜜的销售和推广。

在关坝自然保护小区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通过资助，确保关坝自然保护小区在以下方面形成长期行动计划——

- 定期巡护与监测
- 反盗猎应急机制
- 自然教育

以上行动，将确保关坝自然保护小区能够在未来 10 年，保护 44.02 平方公里的保护地，并让社区受益。

2) 非洲巡护员奖项目

由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发起的非洲巡护员奖，计划每年在非洲资助 50 名巡护员，每人给予 3000 美元奖金支持，以及其他技术支持。2018 年，由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联合国际知名环保机构共 9 家机构组成推荐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制定规则，146 位巡护员申报，最终评选出 50 名巡护员（包括 5 位殉职巡护员），于 8 月 7 日在南非开普敦为巡护员颁奖。

万科公益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项目名称：城市社区垃圾分类实践

2018 年，万科公益基金会联合沃启公益基金会支持了全国 8 家社会组织在全国多地的城市小区进行垃圾分类实践。此项目旨在通过社会组织解决当前废弃物管理系统的三大问题：一是在社区居民层面，前端分类的倡导已进行多年却未能转化为可持续的机制；二是社会组织的经验已经积累多年，却未能突破复制的瓶颈；三是各地的利好政策越来越多，但依旧面临效果不明显、多利益相关方的协作不清晰等问题。我们会通过资助、能力建设、行动研究、评估和倡导等方面进行解决方案的探索，项目成果将会在 2019 年末发布。

2) 2018 年城市社区居民生活废弃物减量分类再利用研究报告

为深入评估城市社区生活废弃物减量分类再利用现状，万科公益基金会与零点有数发布了一项以城市社区居民为评估主体的垃圾分类信心指数调研报告。这个报告覆盖了全国 17 个城市、102 个小区、近 4000 份调查问卷，并系统性的评估了居民的意识行为、社区层面的管理、政府措施等。调查发现，绝大部分居民对垃圾问题意识和客观认识不足且居民理解的分正确率较低；同时，近 70% 的小区未能有效配备应有的硬件设施，有过半的小区依旧存在混合收运的情况；同时，政府在一次性用品、包装减量、限塑令的监督层面力量依然十分有限。这份报告对于垃圾分类多年的成果来讲十分重要，且得到了多家媒体的关注，同时生态环境部和住建部也曾引用报告中的数据和结论。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1) 河北省康保县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为改善位于京津风沙源和生态水源涵养区的河北省康保县的生态环境，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为地球母亲专项基金于 2014 年起资助康保县在满德堂乡和康保镇植树种草，实施生态修复工程。专项基金由春秋集团、春秋航空及王正华先生等 24 位自然人捐资发起。

项目由北京林业大学规划设计，以围栏封禁 4011 亩退耕双还地，乔灌木相结合恢复植被，造林树种有樟子松、榆树、云杉、白桦、山杏、黄刺玫、丁香、柠条、沙棘等，种植牧草紫花苜蓿、沙打旺等，试验培育经济作物欧李和药材黄芪、黄芩等。该项目在策划实施过程中，得到了河北省林业厅、张家口市林业局、康保县政府和林业局的大力支持。

本项目具有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双重功能，发挥促进农民增收减贫、保护康保生物多样性、减少北京风沙危害等多重效益。2017 年 9 月经局调查规划设计院独立核验收，栽植各类树苗 28 万余株，平均成活率达到 90%，其中樟子松成活率 99% 以上，创建了中国北方干旱风沙区生态造林的国际一流示范工程。

2) 香港马会东江源碳汇造林项目

本项目为香港马在香港的饮用水源地——东江源头广东省龙川县实施的规模为 8000 亩的碳汇造林项目，该项目选用红锥、黎蒴、荷木、枫香等适合当地生长的乡土阔叶树种作为造林树种，营造树种多样性高、生态效益好的混交林，共植树 71 万多棵。截至目前，造林成活率、保存率几乎是 100%。据第三方机构测算，预计在未来 20 年内可吸收二氧化碳 21 万吨，将有效发挥减缓气候变化的重要作用。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年度资助代表案例

1) “迈向生态文明 向环保先锋致敬”项目

项目概况

- 时间：2016 年 4 月至今
- 地点：全国
- 执行机构：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 合作机构：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中国扶贫基金会主办，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协办、联合国环境署中国代表处、一汽 - 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项目直接产出：项目开展了三年，累计投入资金 1500 多万元资助了 60 个环保社会组织，项目涉及领域的环保问题得到显著改善。

产生的重要影响：广泛传播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带动和帮助了众多的环保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行动。

项目带来的启示：环保社会组织是环境保护工作中的一支重要力量，他们工作在基层，条件艰苦，缺乏经费，我们希望通过努力，可以以资助的方式从一定程度上解决环保社会组织资金不足的问题，扶持他们健康发展，让他们在生态文明建设的进程中更好地发挥独特的优势作用。

2) 中华环境奖

中华环境奖 2000 年设立，表彰和奖励为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做出突出贡献和取得优异成绩的集体和个人，定位为我国环境保护领域最高的社会性奖励。

奖项组织委员会由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 11 家部委和单位组成。具体工作由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承办。评审委员会由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及其相关方面的专家、学者、管理人员和社会知名人士组成。

评选表彰活动周期为 2 年，按城镇环境、环境管理、企业环保、生态保护、环保宣教 5 个类别分别评选。截至目前，共表彰在我国环境保护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 215 个，其中集体获奖者 136 名，个人获奖者 79 名，这些获奖者在各自行业和领域内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为宣传环保理念、创新环保技术、

提高环保意识贡献了力量。

经过 19 年的发展，中华环境奖在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领域获得很高的声誉，不仅影响着环保行业内部，也带动着社会各个行业及地区。经过第三方机构对奖项的评估认为：该奖项专业性强、覆盖面广、社会影响力大，很好地发挥了社会性奖励的肯定功能、选择功能和示范倡导功能，五大类奖项均能较好地发挥治理功能，促进实现环境问题的多元共治。

同时，中华环境奖组委会还开展了包括万里行、城市论坛、获奖者经验交流会等形式多样的主题交流活动，对于提升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工作的热情、倡导绿色生活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做出了贡献。

3) 中国环境法治公益平台

中国环境法治公益平台旨在提升中国环境法律工作相关方的能力，增强法律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的作用，推动依法治国方略的落实。

- 环境法律能力提升项目——先后围绕环境立法、环境守法与执法、中美环境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检查公益诉讼制度等，举办了 10 期环境法律能力提升培训班，来自基层人民法院法官、人民检察院检察官、环保民间组织人员、环境律师、环境保护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环保企业等，共计 500 余人参加了培训。
- 中国环境法治丛书出版——组织相关专家编写，丛书第一部《环境公益诉讼案例精编》已出版发行，对环境法律从业工作者和环境工作者更好的运用法律武器开展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智力支持。
- 环境损害鉴定基金——专门针对人民法院在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过程中遇到因鉴定费无法落实而影响案件审理的情况，对鉴定费予以资助。2018 年共有两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分别获得了人民币 10 万元和 2.3 万元的鉴定、评估费用资助，有效推动了案件的审理。
- 环保民间组织法律能力建设基金——项目资助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环保民间组织的法律能力建设，包括但不限于雇佣专业的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及开展相关生态环境法治公益项目。2018 年，首批对北京自然之友公益基金会、中华环保联合会等 8 家社会组织给予资助。

4.3 资助者说

CEGA 的成员基本为环保公益行业的主要资助者，他们就各自关注的领域和议题开展工作，与一线组织开展密切合作，对行业的发展状况有着自己的心得体会。本报告就目前的资助趋势进行研判和建议，并对资助者手法及合作心得等进行介绍。

4.3.1 对环保公益行业及细分领域发展现状的评价

总体而言，中国环保 NGO 在十年中数量和质量都有了很大的突破，组织数量翻倍，出现了一批引领性的环保组织，分别在自然保护、污染防治、自然教育等议题上探索出较为成功的发展模式，甚至在国际上都取得了一定的影响力。但更多的环保 NGO 还处在发展初期，核心竞争力尚未形成、人才匮乏、人员流动大。国内环保公益行业的捐赠方、资助者十分欠缺。

环保公益行业处在环境制度中，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认为我国环境制度建设方面存在各地发展不均衡，且多种制度之间存在明显的碎片化、重叠乃至相互矛盾的状态，分散立法模式不利于环境保护的体系化实施，急需提出新的环境法治化方案、建立新的环境立法模式。

各领域发展现状及问题挑战：

生态保护领域：多家资助者认为该领域科学性和专业性越来越强。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该领域的民间组织在数量和成功模式上有所发展，越来越重视公民科学，注重于义务教育系统的合作，以及助力政府保护政策的落地。
-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出现越来越多“小而精”的机构脱颖而出，越来越得到政府及相关公共部门的认可和服务采购，“分布式存在”、“精细化专业分工”的特色，可能是发展趋势。
-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公益保护地是一个成熟的公益模式，已经有一些示范，未来将会有更多的资金和捐赠者进入该领域。
- **万科公益基金会：**物种保护组织的科学研究和保护工作越来越专业，但物种保护与社区发展如何和谐进行还需要更多努力。
- **老牛基金会：**当前，生态保护工作需要更注重物种、栖息地、生态系统的系统性解决方案；同时促进生态保护工作与当地经济、民俗文化间的创新跨界融合。此外，减少土地退化和恢复退化土地是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以及确保人类福祉的紧急优先事项。

污染防治领域：发展不均，污染调研、企业监督比较成熟，而水保护和废弃物管理仍需提升。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污染调研、监督企业信息公开等方式方法越来越成熟，一些组织在探索新的发展模式，试图提供更多的污染问题解决方案。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水环保领域 NGO 普遍起步较晚，发展不完善，数量和质量都有待提升。
- **万科公益基金会：**在废弃物管理领域，战略性关注和支持太少，与政府和社区需求相比差距巨大，这个问题不仅是环境问题，需要多元、多方、多角度的应对。
- **老牛基金会：**当前，污染防治可以更关注我国农业污染问题，包括化肥和农药等农资的不合理使用。

应对气候变化领域：“基础设施”不足，挑战大但也潜力大。林业是其中的重要手段。

- **万科公益基金会：**该领域刚刚引起关注，缺乏系统了解和参与，挑战较大，表现在公益资源投入稀缺，参与的公益机构极少；资助者和运作机构能力薄弱；以倡导居多，应对和专业研究有限；与境外同领域机构的交流和合作战略性不足。但是该领域成长潜力大，主要机会在于，中国政府的作为在国际上可圈可点，对社会领域带动性强。
-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由于美国退出巴黎气候协定所产生的一系列连锁反应，国际上应对气候变化事业正处于寒冬期。但我国正在积极履行国家应对气候变化的承诺，中国的林业应对气候变化行动，一直走在世界的前列。未来，多重效益的林业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包括林业碳汇项目、碳中和项目、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等，以及林业碳汇纳入全国碳市场大有可为。
- **老牛基金会：**目前社会各界在林业碳汇等减缓措施方面投入较多，下一步需考虑加强“气候变化适应”课题的探索，降低气候变化对生命、财产以及健康带来的损失和影响，合理构建气候适应型社会。

环境治理领域：仍处在摸索阶段，需要与国家的环境治理体制相协调，并提高公众参与能力。

- **千禾社区基金会：**十年来环境治理领域的民间发展状况差强人意，环保组织试图按照西方环境治理的逻辑框架工作，与我国环境治理体制严重错位；作为社会组织链接公众与环境议题或者公共政策的功能没有实现，环保组织普遍动员和组织能力较弱，仅有个别公众参与案例出现。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经历几年的快速发展，目前国内自然教育机构数量呈现井喷爆发，但是由于起步较晚，机构发展参差不齐，行业缺乏共识、自律和规范，业内力量尚需更好地整合凝聚，集中发力去解决自然教育发展中的普遍问题。

4.3.2 对资助对象的建议、对资助趋势的判断

目前环保组织的发展水平尚处于初期阶段，各资助者对资助对象提出了以下建议：

总体建议：了解行业、提高专业度、找准机构定位、连结公众，与资助者建立“事业共同体”。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建议资助对象提升组织管理和运营水平，提升环保工作效率和专业度，增加商业化的手法去管理和评估项目。
- **阿拉善SEE基金会：**建议环保组织充分调研所在领域和所在行业，探索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建立自己的捐赠人网络和志愿者网络，并逐步积累自己的良好品牌和口碑。
-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希望资助对象加强项目的规范性、专业性，并具有项目执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敬业精神。
- **千禾社区基金会：**建议社会组织要脚踏实地，放弃幻想和情怀，认真理解和学习现阶段国家现代治理体系和改革方案，找到行动空间和自身的角色定位，推动工作方法创新和治理政策完善，连结广泛的公众参与到推动可持续发展中来。
- **万科公益基金会：**建议环保组织持续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多邀请资助机构参访和参加项目活动，增加相互了解、学习，建立信任，致力于建立“事业共同体”关系。
- **红树林基金会：**重视环保公益品牌打造，通过多元化的推广及筹款渠道，拉动广泛的社会化参与。
- **老牛基金会：**项目设计需要有长远思考与规划，在不同阶段设计出具有特点的“产品”，提升有效沟通的能力，以吸引整合各类社会资源。

资助者也对具体领域的工作提出了建议：

- **老牛基金会：**气候变化问题是全球不得不面对的环境问题，受关注度只会增强，希望资助对象能够从多角度提出多元化的解决方案，并能有效率推进。
-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公益保护地是综合管理，不单纯是项目。可量化的成效和产出是决定是否能得到资助的关键。

资助趋势：分领域、组合式资助，资助者也需要提升专业性和事业，并与境外资助机构加强交流合作。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随着环保资助力量的整合，未来资助的趋势将会在整个布局后，通过分层、分领域的资助，激发环保 NGO 组织发展的积极性和紧迫感，同时，借助各资助组织的专业度和各自特色，开展更专业、更聚集的环保公益工作。
- **万科公益基金会：**资助机构数量不会显著增加，在专业性、专业领悟力和视野方面还需要持续不断投入。由于境外资助机构专业性领先，应该加强相互交流和合作。
- **老牛基金会：**行业资助未来更倾向于多组织、跨地域、专业化、战略性联合行动。

4.3.3 对环保公益领域的发展展望

环保公益的发展趋势：科技创新、公众唤醒、领域分化、专业组织品牌项目、跨界合作。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科技创新和公众唤醒将是在环保公益领域发力的两大主要方向，科技创新主要用于防治污染、推进绿色低碳产品与行为、促进环保产品与技术的研究开发，公众唤醒主要在于公众的公益、环保意识的提升与倡导。
- **万科公益基金会：**由于符合“生态文明”建设远景，未来 3-5 年环保公益领域发展总体呈上升趋势。不过领域内分化现象也会越来越严重——其中既有政策导向原因，也有资源导向原因。新兴、新型（比如与商业方式结合）环保组织也会大幅涌现，但是淘汰也会快。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出现一批更具专业性的本土 NGO 和品牌项目，善于利用互联网渠道，与公众、捐赠人互动能力强，善于与政府部门形成合作关系。这些 NGO 和项目所在的议题包括城市垃圾管理、自然影像、自然教育、公民科学、公众宣传教育。
- **老牛基金会：**社会组织的发展方向趋于系统化完善和专业化分工。全球范围内环保联合行动势在必行。
- **红树林基金会：**环境教育行业蓬勃发展，“进校园”、“进公园”行动成效显著，行业网络逐步成熟，将进一步提升行业专业性及政策影响力。

资助者的工作计划：按照机构战略规划，继续推进。

-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未来几年将继续在水环境保护、环保宣传、环境制度建设、自然教育，以及支持环保类公益组织发展等方面发力，通过整合公益资源、提升公益效率和专业性，用科技赋能公益，唤醒公众公益和环保意识，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进公益事业发展。
-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本机构计划在未来几年将围绕自然保护地建设与发展，资助一批重点伙伴，以合作的形式，一起开展工作。
- **红树林基金会：**基金会下一年仍然会专注于资助滨海湿地保育、自然教育领域的机构及项目。
- **老牛基金会：**按照战略规划一如既往推进环境保护工作。
- **千禾社区基金会：**资助重点在环境治理方法与技术创新，推动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的公众参与。机构下

一年的也将在“珠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和“珠三角社区应对气候变化”两个战略议题下，围绕以上资助重点开展资助。

-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公益保护地。
- **万科公益基金会：**下一年资助重点根据战略规划，会继续资助气候变化、物种保护和社区废弃物管理领域或议题，资金保持当前水平或少量增加。
-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结合此次国家机构改革，基金会重心放在持续推进林业应对气候变化方向，结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重点工作部署，推动生态系统保护和恢复、荒漠化防治、湿地保护、国家公园建设、野生动植物保护等方向。
-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未来的资助项目紧紧围绕国家环保重点工作，继续发挥在生态扶贫、环保宣教、污染防治、环境维权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4.3.4 资助实践中的手法、合作心得、所关注领域的发展趋势等

1) 项目资助和组织 / 个人资助的关系

多数资助者认为，项目和组织 / 个人是不可分的

- **千禾社区基金会：**环境项目资助以特定环境领域的环境绩效为导向，基于项目提供机构发展和人的支持，这三者是分阶段和相辅相成的关系。组织创始人和领导者的个人能力、战略眼光和开拓精神是社会组织发展和项目执行成功的关键；而要将一个问题解决是需要很长时间积累和迭代完善的，所以需要通过组织化来去实现，支持从个体的人走向组织化以支撑机构核心业务的不断发展也是千禾关注的。
- **老牛基金会：**通过资助行为推动项目、组织、人才三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和协同发展，逐步改善“行业生态”。

资助组织能更系统地推动领域发展

- **万科公益基金会：**倾向于资助组织，一是因为在基金会所关注的领域中，已经有较为专业的组织和机构，这些组织正处于成长和转型期，他们更需要我们的关注；二是基金会注重对整个议题领域的关注，资助组织能更系统的推动领域发展。
- **阿拉善 SEE 基金会：**项目资助侧重于取得环境成效，组织资助带动行业发展。

在资助的操作中，人的素质和承诺很重要

-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首先关注机构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的个人素质和之前的项目成绩，作为信任基础。机构负责人对项目稳定性很重要。
-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基金会核心资助为公益保护地，最终还是看公益保护地的核心管理人员是否有长期致力于公益保护地管理和运营的承诺。

2) 资助的决策

资助决策是资助者重要的工作环节，各家资助者的资助标准首先与机构战略目标相关，其次对资助对象的专业能力、团队、以往经验，以及具体资助内容对环境问题的解决方案、创新性、可复制性，甚至对制度优化的贡献等都有所考量；参与资助决策的人常常是机构人员与外部专家相结合。

资助者	资助标准和流程	决策人和决策方式
阿拉善 SEE 基金会	根据项目目标制订标准和流程，任鸟飞的标准侧重于伙伴执行湿地巡护和保护的能力；劲草的标准侧重于伙伴的成长长期飞跃的可能性；创绿家侧重于伙伴负责人的创业家特质	理事会、项目审核委员会、SEE 企业家捐赠人代表、秘书长、秘书处员工、外请专家等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严格按基金会章程及理事会审批通过的规则。首先符合基金会宗旨、遵守法律，其次是资助对象资质、团队、组织发展、项目是否符合资助板块总目标，是否解决真实社会问题、是否有创新性、可复制性，是否对制度的优化有所贡献等	基于项目规模、影响、战略地位，可能涉及理事、专家、志愿者等，以评审组等方式，综合决策，力求将资源作用最大化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合作部负责人、总裁、主要捐赠人参与决策
红树林基金会	以基金会整体资助战略为指导，关注滨海湿地保育和教育议题，重视项目科学性以及可持续性。通过发布招募书、召开评审会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管理。项目执行阶段需定期提供执行报告及成果。	理事会、项目委员会、捐赠方代表、外部专家等
老牛基金会	每年对收集到的新项目开展前期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召集项目负责人、法律顾问等，开展下一步审批，再提交秘书长审批，审批结果提交理事会，理事会确定年度开展项目	项目负责人、法律顾问、秘书长及理事会参与审批决策
千禾社区基金会	符合资助领域和地域（珠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和珠三角社区应对气候变化两大战略议题）；符合千禾环境基金整体资助战略及方向。	战略委员会（环境科学家、企业家、基金会及资深环保组织领导人）负责资助项目审批。每年召开 2 次会议。下设“工作小组”，负责合作伙伴与资助项目的实地考察、前期评估、项目推荐等，在项目执行阶段负责资金拨付、项目管理及监测评估。也负责小额项目的审批。
万科公益基金会	在资助过程中，我们看中被资助组织已有的专业能力及其项目对领域的潜在贡献度。资助流程一般分三步：先实地考察组织过往的项目，了解成员在所选议题的专业度和机构潜力；邀请组织提交书面概念申请书，并以此为基准评判其项目的可行性和与资助者向的匹配度；符合标准后，组织需按照模版提供更详细的项目申请资料，包括详细的项目背景、规划、预算、及组织信息。	项目官员全程参与到资助的决策，秘书长和副秘书长会参与到最后两个环节的决定。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视项目情况，基金会、捐赠方及第三方代表参与决策过程。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		专家评审

3) 资金以外的支持

CEGA 的环保资助者在提供资金支持外，普遍都为受资助者提供成长相关的能力建设、交流网络及资源链接等：

- **能力建设：**例如阿拉善 SEE 基金会提供导师辅导、线上线下培训；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邀请合作伙伴参与集团内部的管理者培训，将企业的管理思考带给伙伴；老牛基金会提供专家技术团队及规范的项目管理工具及培训机会；
- **交流网络：**例如阿拉善 SEE 基金会的伙伴社群；万科公益基金会为被资助者搭建的专业交流网络，机构还积极与领域内国际联盟型组织合作，将资助案例推广到国际性平台上，增强被资助组织和基金会的影响力。

- **资源链接：**例如阿拉善 SEE 基金会提供的会员资源，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提供的理事机构的资源。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还提及分享政府关系资源等。

此外，千禾社区基金会针对不同议题和资助对象的发展阶段，提供不同支持。如果议题相对成熟、组织能力较强，千禾会提供机构发展、外部资源链接支持；如果议题具有开拓性，或组织能力不足，千禾会在议题倡导、能力建设、行业交流等方面提供支持，甚至牵头设计项目、合作执行项目，培育合作组织的成长。

4) 资助的监测评估

除了提交完整的项目实施、财务报告，电话、邮件、会面、实地走访等形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之外，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和老牛基金会对于资助的项目或组织会采用第三方评估，阿拉善 SEE 基金会对于品牌项目（包含多个资助项目）进行整体的第三方评估；千禾社区基金会会旁听或参与伙伴机构的重要会议和活动，并在结项前参与合作伙伴的集体总结会议；万科公益基金会认为监测需要资助双方共同完成，会要求资助组织随时报告进展中发现的问题和所需支持，并从微观角度观察组织的变化，宏观角度了解项目在领域进展中的作用。

5) 环保公益领域动员社会资源的优秀实践和不足

目前，多数环保公益组织调动社会资源的意识较弱、能力不足，而仅靠环保公益组织自身的力量难以推动环境问题的解决，需要打造多方参与的平台，广泛动员社会资源，包括企业、公众、媒体等以多样化的方式参与环保公益。CEGA 成员对各自机构或其他机构的优秀动员实践进行了推荐，除了多个组织提及的支付宝 - 蚂蚁森林、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 - 99 公益日，以及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的资助案例绿网，也有一些成员的优秀实践：

阿拉善 SEE 基金会企业家参与环保公益平台：主要企业动员的方式包括：

- 捐赠，包括会费、拍卖、参加 99 公益日等多种形式。
- 体验与学习，包括企业家参加各种环保类活动、会议，并在其中学习了解环境保护相关的知识。
- 创绿家评审，企业家在其中担任主要的“伯乐”，以识人的眼光去挑选环保创业家。
- 劲草导师，企业家在其中担任企业家导师，将企业中的战略、管理等经验输入给成长期环保组织的负责人。
- 绿色供应链参与机构，企业家带动自身的企业，参与绿色供应链，用企业行动参与管控供应商的环境表现。
- 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2015 年 6 月，在老牛基金会的支持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湿地保护管理中心、保尔森基金会共同倡导成立了“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旨在打造沿海省份湿地保护和管理的合作交流平台，并促进网络成员达成协调一致的保护行动。
- 沿海网络是继长江、黄河流域湿地保护网络之后，我国创建的第三个湿地保护网络，成员为北起辽宁、南至海南的 11 个沿海省份和直辖市的湿地管理部门及保护组织。
- 红树林基金会（MCF）牵头在“中国沿海湿地保护网络”中设立了“湿地教育中心项目”，旨在通过培训、陪伴辅导、样板点建设、国内外优秀湿地教育中心考察学习等方式，整体提升中国沿海湿地保护区和湿地公园的湿地教育水平和专业化程度，为沿海湿地的有效保护奠定公众支持和社会化参与基础。

对于社会资源动员不足的现状，CEGA 成员认为这首先是传播问题，很多专业环保组织生产出有知识有观点的内容，但传播范围和引发的社会关注有限，没有突破环保圈层边界，触达公众、企业或政府，在信息触达没能完成的前提下动员社会资源是比较困难的。而反思传播，有些时候是没有找到与每个人生活理念更为贴切的传播方式，如物种多样性保护与大众生活间的关系；另一方面，也可能在项目资助流程中缺少了社会影响力方面的引导以及协助被资助者自身思维的转变。

5.1 生态保护 – 物种保护（包含专题：生物多样性公约、濒危野生动植物国际贸易公约）

5.1.1 领域概览

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的条件。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国家物种保护力度的不断增大，物种保护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果，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成果突出，大熊猫、东北虎、亚洲象、朱鹮、扬子鳄等一大批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基本扭转了数量持续下降的态势，显现出稳中有升的良好势头，其栖息环境也不断优化。然而，人口过度增长、城市规模扩大、生物物种资源过度开发、外来物种入侵、生态破坏等因素的影响，造成我国物种资源流失严重，威胁着物种的生存及物种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我国物种保护面临的威胁仍然十分严峻。《全国生态规划“十三五”规划纲要》指出，总体上，我国生态恶化趋势尚未得到根本扭转，生态保护与开发建设活动的矛盾依然突出，生态安全形势依然严峻。目前，我国物种保护工作面临的挑战有：

1. 生存环境的改变和栖息地丧失：砍伐森林、开垦土地等因素造成野生动物栖息地丧失，影响种群数量。例如，《2017 年全国生物多样性观测报告》显示，近三分之一观测样区的蝴蝶多样性受到旅游开发的威胁。
2. 物种资源过度利用，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现在严重：出于食用、药用等原因，过度消费野生动植物资源。例如，围湖造田、过度捕捞等影响海洋生物资源的可持续发展。网络非法交易野生动植物产品的行为快速上升，走私及非法携带象牙等野生动植物产品入境情况屡禁不止。
3. 物种资源受威胁现状认识不清：本底调查工作力度不够。现有的全国及各地区植物志的编写主要是基于 20 世纪 70-80 年代以前积累的标本资料，未能真实反映最近 20 多年来野生植物分布的现况，尤其是近年来经济植物的消长情况以及濒危植物面临的实际状况尚不清楚。
4. 政策与法律体系不完善，行政执法力度不足：我国制定发布了一系列生物多样性保护及保护区建设的政策法规，但由于资金支持力度不足、监督机制薄弱、职能部门权限不清等问题导致政策法规的落实不尽如人意。

5.1.2 政府政策及实践进展

政府是保护中作的主导力量，一方面通过物种保护的相关政策法规，提供物种保护的政策环境。另一方面通过建立相关的管理机制，比如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等对物种保护工作进行管理和指导，把握保护工作的大局。2018 年国务院机构改革后，以往多部门在保护方面的职责交叉有所缓解，成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后，机构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管理与开发利用，并管理国家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

立法方面，2017 年 4 月，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部门间联动机制正式运行，将在加快《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调整进程、拟定《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行动计划》、以及对乱捕滥猎滥食野生动物、走私及非法经营象牙等野生动植物产品、野生动物繁育展演活动不规范三大突出问题进行综合整治。2018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指出，实施以中华鲟、长江鲟、长江江豚为代表的珍稀濒危水生生物抢救性保护行动，以保护长江流域的生物多样性。

保护区的管理方面，2018 年，在上年基础上，环境保护部、国家林业局、国家海洋局等多部委联合开展“绿盾 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全面排查全国 469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 847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

国家公园的建设也逐步推进中。2017 年 9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建立国家公园体制总体方案》，标

标志着我国国家公园体制进入实质阶段。2018年1月，发改委颁布了《三江源国家公园总体规划》；2018年10月，祁连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和大熊猫国家公园管理局挂牌成立。至此，我国已经建立起包括三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神农架国家公园管理局在内的5个国家公园管理机构。

此外，政府还开展多种形式的监测与科研工作，先后发布了《中国生物多样性红色名录——高等植物卷》评估报告和《中国生物多样性红色名录—脊椎动物卷》评估报告等相关研究、《中国濒危动物红皮书》等物种编目志书。各相关部门也相继开展了各自领域物种资源科研与监测工作，建立了相应的监测网络和体系。2017年，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发布了《2017年全国生物多样性观测报》，发布13项生物多样性观测技术导则，形成在国际上具有一定影响的全国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ChinaBiodiversity Observation Network, 简称 China BON）。该网络的建立标志着我国初步建立了生物多样性观测的技术将起到很大帮助。

5.1.3 环保组织在物种保护领域中的作用

环保公益组织在宣教活动、科研监测、社区生计等方面不断探索，并在政策倡导、公众参与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是政府保护工作的重要补充力量。

1. 直接开展保护行动：民间环保人士基于本地情况，开展打击盗猎、拆除鸟网、日常巡护等基础工作。比如黑豹野生动物保护站自成立以来，在北京周边开展野生动物的巡护工作。让候鸟飞的志愿者开展查处鸟网、打击盗猎的活动。
2. 监测与科研：开展这部分工作的民间组织通常会与专业的科研团队、研究部门、高校等合作，针对某一地区或者某一特定物种的监测与研究。比如，绿色江河与中科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合作，通过布设红外相机的方式，对雪豹进行为期10年的跟踪调查，了解长江源地区的雪豹种群情况。近年来，公众已经成为开展环保工作的重要力量。环保组织以“公民科学”的方式，让自然爱好者参与到研究、监测中。比如，山水自然保护中心于2016年上线自然观察APP和网站，采用公众上传物种信息，专家鉴定的方式带动普通大众参与物种数据收集。此外，还以招募科学志愿者的方式为公众提供参与物种监测的机会。
3. 公众教育：民间组织开展公众教育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社区范围内的一是针对保护地社区的宣传教育工作，另一方面是对其他公众开展教育工作。比如，鸟兽虫木通过开展生态旅游的方式，带领家长及孩子了解物种的生存环境及现状。
4. 社区保护：很多民间组织在开展物种保护工作时，都以社区作为切入点，充分利用社区的力量，开展物种保护工作。然而，社区居民的环保意愿和保护能力与自身的经济水平关系密切，因此，这部分的工作大多会涉及社区生计问题。比如，荒野新疆在开展雪豹保护工作时，在做好雪豹保护宣传工作的同时，还与当地政府协商建立雪豹补偿基金，缓解人与雪豹的冲突。广西美境自然帮助渠楠白头叶猴保护小区建立自然教育基地，接待冬令营夏令营活动，在做环境教育的同时提升村民生计。
5. 政策倡导：当发现政府的行为会对物种生存造成威胁时，民间组织会采取多方合作的方式，以相关研究为基础，游说政府，开展政策倡导工作，保护物种不受威胁。比如，绿色江河编撰的“烟瘴挂植物和植被调查报告”、“烟瘴挂峡谷哺乳动物物种多样性调查报告”使得青海省政府明确表示不会批准在烟瘴挂水电站建设项目。

5.1.4 环保组织典型案例及其成效

山水自然环保中心：雪豹保护网络

机构成立于2007年，扎根于中国生物多样性丰富的三江源和西南山地（青海、云南、四川、甘肃、陕西），工作分为社区实践、科学研究、价值传递三个模块。首先协调当地创新实践基于社区的保护模式，使生态保护融入当地的文化价值与经济生活中。同时长期开展以保护为导向的科学研究及生态监测，评估生态系统及其服务的价值和面临的威胁。山水同时希望成为自然与城市公众之间的桥梁，让公众认可生态机制，共同支持当地社区成为有力的自然家园守护者。

雪豹保护网络

2015年，雪豹保护网络由北京大学、山水自然保护中心在首届玉树雪豹论坛上，联合众多的雪豹保护机构共同发起，以线上交流和线下培训、论坛、小额赠款为主要方式，搭建中国雪豹研究与保护的沟通交流平台。2016年，网络成员发布《雪豹调查技术手册》。2018年，为响应《国际雪豹保护深圳共识》的号召，网络成员发布《中国雪豹调查与保护报告2018（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汇集多家机构成果和多方意见的尝试，试图用标准、可量化的方法综合各方信息，对中国雪豹调查与保护的现状进行尽可能全面的梳理。

美境自然：保护桂西南生态系统

美境自然全称广西生物多样性研究和保护协会，机构希望通过提高当地人的保护能力和促进公众参与来有效保护广西西南部喀斯特生态系统以及北部湾滨海生态系统。

保护桂西南生态系统

项目针对的是广西地区具有全球重要价值的生态系统——以濒危特有灵长类和植物为代表的喀斯特森林生态系统。由于这里属于少数民族地区，同时也是南方集体林区，许多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都在现有保护区之外，保护与社区发展之间存在许多冲突。美境用市场手段，使社区从保护中受益，并提高其自治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物种保护工作。在渠楠白头叶猴保护小区，美境指导社区居民开展集体巡护、科学监测等工作，并成立自然教育基地，接待夏令营冬令营等自然教育活动，让社区在保护中受益。在政策层面，机构推动广西及国家层面对社区保护地的法律认可，2017年12月，美境发布《社区为主体的广西自然保护小区建设指南（第一版）》，为广西其他保护小区的建立提供指导。

5.1.5 发展趋势及挑战

生物多样性保护逐步受到重视，国家的生态体制改革、国家公园体制的建立，给环保组织参与国家法律法规的制定、承接政府服务等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环保公益组织在开展工作时，需要与其他社会主体合作。比如开展科研监测、搭建交流网络、合作开展倡导活动等。

公民和社区在物种保护工作中的作用凸显。环保组织要充分重视公民的力量，通过公众倡导、志愿者培养、公民科学等方式，为普通大众提供参与物种保护工作的机会，同时充分发挥公众的监督力量，监督政府、企业的行为，为保护工作提供保障。在政府资源难以覆盖的地区，环保公益组织可以充分利用社区的力量，探索社区发展与物种保护平衡发展的模式，支持社区的环保力量，开展野生动物巡护、可持续生计等项目。

5.1.6 专题：生物多样性公约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CBD)，是一项保护地球生物资源的国际性公约，于 1992 年 5 月 22 日在内罗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发起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通过²，1993 年 12 月 29 日正式生效，目前有缔约方共 196 个³。《公约》的最高决策机构是缔约国大会 (COP)。

公约有三大目标：一是，保护生物多样性；二是，维护生物多样性组成成分的可持续利用；三是，以公平合理的方式共享遗传资源的商业利益和其它形式的利用⁴。目前，在公约框架下形成了《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惠益分享的名古屋议定书》。

公约还通过了一系列的工作计划、准则、指南、倡议等规范性文件，如第 10 次缔约国大会通过的《2011-2020 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包括“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全球生物多样性规划了蓝图。爱知目标提出了五个战略目标，分别为：

- 采取法律和政策措施，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政府和社会工作的主流，从根本上消除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原因；
- 减少生物多样性的直接压力和促进可持续利用；
- 通过保护生态系统、物种和遗传多样化，改善生物多样性现状；
- 增进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带来的人类福祉；
- 通过制定规划、知识管理和能力建设，加强执行工作。

基于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报告(对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自行战略计划》所取得进展的中期评估)，虽然世界各地采取了令人鼓舞的措施，以在各个层级解决生物多样性丧失问题，但是若按照此发展趋势，这些措施将不足以如期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⁵

中国于 1992 年 6 月 11 日签署该公约，是最早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国家之一。中国积极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在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取得了许多积极的进展，发布实施一系列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制定了《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10-2030 年)》、《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中国行动方案》等文件；并加强保护体系建设、推动生物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大力开展生境保护与恢复、推动公众参与等⁶。我国在 2015 年已达到各类陆域保护区面积占陆地国土面积的 18%，提前完成了公约要求的到 2020 年达到 17% 的目标。

2、资料来源：<https://www.cbd.int/history/>

3、资料来源：<https://baike.baidu.com/item/生物多样性公约/1529928?fr=aladdin>

4、联合国. 生物多样性公约 [J]. 世界环境, 1992(4):6-11.

5、生物多样性公约. 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 4[R]. 2014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第五次国家报告 [M]. 中国环境出版社, 2014.

迄今为止《公约》已经召开了 13 次缔约方大会，第 13 次缔约方大会提出了《坎昆宣言》，促进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提出了通过生态系统恢复短期行动计划；第 14 次缔约方大会（COP 14）将于 2018 年 11 月在埃及沙姆沙伊赫召开；第 15 次缔约方大会（COP15）将在 2020 年在中国召开，届时将审议并通过生物多样性 2050 愿景战略目标和《2021–2030 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5.1.7 专题：濒危野生动植物国际贸易公约（CITES）

《濒危绝种野生动植物国际贸易公约》（Convention on International Trade in Endangered Species of Wild Fauna and Flora, 简称为 CITES, 一般称为华盛顿公约），该公约 1973 年 6 月 21 日在美国首府华盛顿签署，于 1975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华盛顿公约（CITES）旨在通过物种分级与许可证的方式，来管制野生物种的国际贸易，从而达到野生物种市场的可持续利用性⁷。目前华盛顿公约共有 183 个缔约国，中国于 1980 年 12 月 25 日加入了该公约，1981 年 4 月 8 日对中国正式生效⁸。

公约将管制的国际贸易物种可归类成三项附录，附录 I 的物种为若再进行国际贸易会导致灭绝的动植物，明确规定禁止其国际性的交易；附录 II 的物种则为目前无灭绝危机，管制其国际贸易的物种，若仍面临贸易压力，族群量继续降低，则将其升级入附录 I。附录 III 是各国视其国内需要，区域性管制国际贸易的物种⁹。现行附录物种总数达到了约 35600 种，其中动物约 5600 多种，植物约 30000 多种，中国有超过 2000 个物种被列入附录。

公约最高决策机构是缔约国大会，大会每隔两年到三年举办一次，该公约的附录物种名录即是缔约国大会投票决定的。例如 2016 年 9 月在南非召开的第 17 次缔约方大会上，穿山甲属下 8 个种全部升为 CITES 附录 I，完全禁止国际贸易，2017 年 1 月 2 日决议正式生效¹⁰，成为该物种保护的里程碑之一。

由于公约本身并无执法的能力，所有该公约的条款均需要各国国内法的配合推动。根据第 17 次缔约国大会的资料，目前仅有三成缔约国提交了查获野生动物的相关数据。CITES 贸易数据库资料显示，2010-2014 年，CITES 执法机构共查获 64000 多只活体野生动物。据估计，全球每年偷猎濒危野生动物的非法贸易额高达 80 亿至 100 亿美元。

中国加入公约后，1982 年中国科学院成立濒危物种科学委员会作为履约的科学机构，国家林业局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作为履约的管理机构；2006 年 9 月 1 日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条例》作为履约的国家法规¹¹。

7、资料来源：[https://baike.baidu.com/item/ 华盛顿公约 /909827?fr=aladdin](https://baike.baidu.com/item/华盛顿公约/909827?fr=aladdin)

8、资料来源：<http://www.trafficchina.org/node/4>

9、资料来源：[https://baike.baidu.com/item/ 华盛顿公约 /909827?fr=aladdin](https://baike.baidu.com/item/华盛顿公约/909827?fr=aladdin)

10、资料来源：http://news.ifeng.com/a/20170215/50694098_0.shtml

11、资料来源：<http://www.cites.org.cn/page/aboutus.html>

5.2 生态保护 – 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包含专题：拉姆萨尔公约）

5.2.1 领域概览

（一）森林资源

森林资源，包括森林、林木、林地以及依托森林、林木、林地生存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微生物，在防风固沙、改善土壤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并且维持着地球表面生态圈的平衡。对于森林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已经成为各国的共识。2017年通过的《联合国森林战略规划（2017-2030年）》，为森林的可持续管理提供了全球框架。我国也逐步建立起以《森林法》为主体，多部法律法规为补充的林业法律体系，并不断完善。

多年来，通过大力开展植树造林、不断加强森林资源的保护管理，我国森林资源取得了长足发展。我国森林覆盖率由新中国成立初期的8.6%提高到21.66%，森林面积达到2.08亿公顷，人工林保存面积达6933万公顷，居世界首位。但是，我们需要看到总量不足、质量不高、分布不均、功能不强的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森林资源的总体状况还难以满足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需要。

（二）草原资源

草原是仅次于森林的第二大生态系统，承担着防风固沙、涵养水源、维护生物多样性等功能。草原也是我国面积最大的陆地生态系统，覆盖着2/5的国土，草原生态环境关系我国的生态安全。

长期以来，由于草原超载、过度开发、气候变暖等因素，我国90%左右的天然草原出现不同程度的退化，中度和重度退化达到30%，可利用天然草原每年以200万公顷的速度退化，荒漠化面积不断增加。

近年来，国家在草原保护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在退耕还草的政策下，2003年宁夏在全国率先实行全区域草原禁牧封育，至今全区退化草原面积减少了640万亩，沙化面积减少了210万亩。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开数据显示，全国天然草原鲜草总产量连续7年超过10亿吨，实现稳中有增。2017年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55.3%，较2011年提高4.3个百分点。但从总体上看，我国草原生态局部改善、总体恶化的趋势尚未得到根本扭转，草原和牧区仅仅发展的矛盾仍然十分突出。

（三）湿地资源

湿地是指地表过湿或经常积水、生长湿地生物的地区，被成为“地球之肾”。湿地有减少洪水泛滥、提供饮用水资源等作用。然而，由于资源的过度利用、城市扩张等原因，湿地的丧失速度仍然较快，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和中国科学院等机构的监测结果，在过去的半个世纪里，中国已经损失了53%的温带滨海湿地、73%的红树林和80%的珊瑚礁，湿地保护工作刻不容缓。

十八大以来，国家对于湿地的保护力度逐步加大。2015年，中央发布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提出建立湿地保护制。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湿地保护修复方案》，突出了生态优先，保护优先的原则，规定了湿地统一协调与分部门结合的湿地保护管理体制、湿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健全湿地监测评价体系、完善湿地保护修复保障机制等内容，标志着我国湿地保护由“抢救性保护”到“全面保护”。湿地也首次被纳入《土地利用现状分类》新国标，在甘肃、宁夏平稳推进湿地产权确权试点，明确将重要湿地纳入了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5.2.2 政府政策及实践进展

在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工作中，政府承担着主导者的角色。在2018年的国务院机构改革后，相关工作主要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进行管理，整合了原国家林业局职责、农业部的草原监督管理职责，以及国土资源部、住建部、水利部等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职责；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等，并设有森林资源管理司、草原管理司、湿地管理司等专门部门，以及跨地区设置15个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等。

17-18 年，相关政策和实践有如下进展：

- 滨海湿地保护：2017 年 1 月，国家海洋局印发《海岸线保护与利用管理办法》，这是我国首个专门关于海岸线的政策法规性文件，弥补了我国海岸线管理的空缺，为依法治海、生态管海，滨海湿地保护、构建科学合理的自然岸线格局提供了重要依据。2018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滨海湿地保护严格管控围填海的通知》，提出严控新增围填海造地，完善围填海总量管控，取消围填海地方年度计划指标，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全面停止新增围填海项目审批。201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也再次完成修订。
- 国家公园：2018 年 10 月，祁连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和大熊猫国家公园管理局挂牌成立。至此，我国已经建立起包括三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神农架国家公园管理局在内的 5 个国家公园管理机构。祁连山国家公园建立，将实行最严格的保护制度，强化对祁连山冰川、湿地、森林、草原等的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建立天地空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通过强化对自然资源和生态状况监测与监管，有效保护祁连山生态系统安全。
- 重点生态功能区：2007 年，环保局发布《国家重点生态功能保护区规划纲要》，中央财政设立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并不断加大力度。转移支付资金已从 2010 年的 249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627 亿元，2018 年将达到 7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

5.2.3 环保组织在领域中的作用

环保组织参与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工作，主要是以造林营林、植被恢复、社区替代生计、自然教育等为主，作为保护工作的补充力量。

1. 造林营林、植被恢复。造林营林工作中，影响最大的是阿拉善 SEE 基金会，经过 10 余年的发展，探索出以草原植被恢复与绿洲地下水保护为主的荒漠化防治体系。生态恢复方面，深圳绿源环保协会联合社区、学校、企业等多方力量，修复了白沙湾区 3000 多平方米的湿地，并培养志愿者开展巡护、自然导赏活动，每年累积有 4500 余名公众参与。
2. 探索社区替代生计、可持续农牧业发展模式。森林、草原、湿地的保护仍然面临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冲突。开展这些工作的环保组织通常会将保护工作与社区生计紧密联系起来，通过开展新能源替代、生态农业、可持续牧业发展等形式，让村民在环保工作中受益，以激发他们持续参与的热情。比如，云南绿色环境发展基金会开展保护区周边社区低碳示范项目，支持保护区周边的贫困村开展林下经济种植、社区管理能力培训、专业合作社以及能源替代（太阳能、节柴灶等）活动。甘肃伊山伊水在平凉市崆峒区回族聚居的贫困乡村开展“绿色母牛银行”项目，探索出“灾害风险管理—生态恢复—生计改善耦合模式”，使得十万贫困人口从中受益，四十多万亩草场得到恢复。
3. 科普与倡导工作。环保组织在环境教育方面的作用，主要是通过讲座、游学、导览等方式实现的。伴随着公众保护意识的提升，环保组织也会通过志愿活动，比如巡护、植树造林等形式带动大众参与。松鼠学堂与东寨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合作开展生态导览、生态讲座、自然笔记活动，带领孩子前往保护区，实地了解红树林、湿地保护保护的相关知识。中国红树林保育联盟定期招募志愿者开展生态修复工作。
4. 交流与合作平台。越来越多的环保组织认识到多方合作与交流的重要性，因此通过开展研讨会、交流会等形式搭建交流与合作的平台。永续全球环境研究所（GEI）通过建立“中非森林管理学习平台”以及中国

与喀麦隆、乌干达、莫桑比克等四国在木材贸易、海关政策、投资协定等方面的研究工作，促进中国与非洲四国在可持续林业贸易和森林治理议题的信息交流与合作，并通过开展中非记者交流促进中非更多的了解相关议题。

5. 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对生态保护的重视以及环保组织能力的不断提高，为政府与环保组织合作提供了机会。承接政府的购买服务，也成为了环保组织不可缺少的工作内容。深圳市红树林基金会与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建立红树林生态公园综合管理战略合作，福田区政府将综合管理、生态保育、科普教育委托给红树林基金会运作，是国内第一家由政府规划建设交由社会公益组织管理的生态公园。云南绿色环境发展基金会在云南省林业厅的委托下，将 45824 亩国有林地中幼林开发出符合中国资源减排交易市场条件的森林经营碳汇项目，通过开展森林经营，促进林木生长，改善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增加碳汇量。

5.2.4 发展趋势及挑战

（一）森林资源

- 全球森林治理成为各国林业发展的共同诉求，推进全球森林的保护及可持续经营，促进林业在全球可持续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尤其森林的可持续经营近年获得较多关注，这是一种为获得森林的可持续性、并在这种状态下持续地生产人类所需要的产品和服务而采取的新的经营措施。其中，生态恢复力是森林可持续经营的重要指标，是指一片森林、一种植物或动物的种群在逆境环境中生存甚至发展的能力。一些国际组织通过探索如何提高森林的生态恢复力来增强森林抵御外界压力的能力，从而实现森林的可持续利用。
- 此外，大豆、可可、咖啡等景观及作物的种植整个在导致热带森林的丧失，这些作物的种植占发展中国家森林砍伐的 70% 以上，这些森林砍伐往往是非法的，对当地环境造成破坏。打击非法森林贸易也值得关注。

（二）草原资源

- 草原的保护一方面要减少畜牧超载、植被退化，减少开发导致的污染，另一方面也要考虑畜牧业转型升级，以及利用草原传统文化等，实现草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相关内容仍需各方进一步探索。

（三）湿地资源

- 湿地恢复工作将是湿地保护的重点。2018 年，“湿地修复与全球生态安全”主题论坛上，林草局局长李春良指出，我国湿地恢复工作下一步要把强化湿地保护和恢复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着力点，把高质量的湿地生态系统作为美丽中国的重要标志，力争到 2020 年，全国湿地面积不低于 8 亿亩，湿地保护率达 50%，到 2035 年，湿地生态系统质量得到显著提升。
- 湿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还有待进一步完善，环保组织有机会参与到湿地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中。

5.2.5 专题：拉姆萨尔公约

拉姆萨尔公约全称为《具有国际意义的湿地，特别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湿地公约》（Convention on Wetlands of Importance Especially as Waterfowl Habitat），在 1971 年 2 月的伊朗拉姆萨尔“湿地及水禽保护国际会议”上正式通过，1975 年 12 月正式生效。每三年开一次缔约国会议，审议各国湿地现状和保护活动的有关报告和预算。

根据公约估计，地球上 64% 的湿地在 1900 年后消失，其中亚洲的比例更高，内陆湿地消失的速度比滨海湿地更快。这与土地使用有关，农业、畜牧业的发展，水库、堤坝、水渠对水量的导流，河岸及海岸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空气、水的污染及富营养化等都带来了湿地的消失。

《公约》主张以湿地保护和“明智地利用”（wise use）为原则，在不损害湿地生态系统的范围内以期持续利用湿地。其内容主要包括：缔约国有义务将境内至少及个以上的有国际重要意义的湿地列入湿地名单，并加以保护；缔约国应根据本国的制度对所登记的湿地进行保护和管理，并在其生态学特征发生变化时向秘书处报告。

截至 2014 年 1 月，公约缔约国已达 168 个，共有 2333 块湿地被列入国际重要湿地名录，总面积约 2.5 亿公顷。我国自 1992 年加入湿地公约以来，到 2018 年已指定国际重要湿地 57 块，总面积 695 万公顷。目前重要湿地最多的国家是英国 170 块和墨西哥 142 块，受保护湿地面积超过 1 千万公顷的国家有玻利维亚、加拿大、乍得、刚果、俄罗斯等。2018 年，在国际湿地公约第 13 次缔约方大会上，中国常德、常熟、东营、哈尔滨、海口、银川 6 家城市入选全球首批的 18 家湿地城市。

5.3 污染防治 –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减塑专题）

5.3.1 领域概览

固体废物管理是指运用环境管理的理论和方法，通过法律、经济、技术、教育和行政等手段，鼓励废物资源化利用和控制废物污染环境，促进经济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大体可以将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分为三大类，即：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分为城市生活垃圾和农村生活垃圾；工业固体废物是指工业生活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如建筑废物和工业废渣；危险废物是指一些具有腐蚀性毒性能够对环境以及人产生不利影响的废弃物，医疗垃圾、化学药品以及不成功的实验制品都是危险废物的代表。

对固体废物的常见处理方法是卫生填埋、焚烧和堆肥。卫生填埋的应用最广，所占收运量的比例为 60.32%；焚烧则以沿海地区为主，占收运量比例的 37.5%；堆肥的效果很好，但只有个别地区选择性地使用，局限性较大，在收运量的比例中占 2.18%。

随着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技术的日渐成熟，城镇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理处置呈现如下发展趋势：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处置，以利于实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作业市场化、投资多元化，管理规范化，逐步向全过程管理发展。

5.3.2 政府政策及实践进展

在连续两次报告对垃圾议题进行梳理跟踪后，本次报告主要对 2017–18 年的进展进行梳理：

- **工业固废：**2013 年开始，在国家加强对污染治理的影响下，工业固废的生产量有所下降，2016 年我国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30.9 亿吨，较上年同比下降 5.53%，在《中国制造 2025》、《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 年）》《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规划》等政策颁布实施的影响下，2017 年我国工业固废产生量进一步下降至 29.41 亿吨¹²。根据环保部 2017 年 11 月发布的《全国大、中城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年报》，2016 年，214 个大、中城市工业固体废物的生产量为 14.8 亿吨，占全国工业固废产生量的 5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占利用处理总量的 48%，处置、贮存分别占 21.2% 和 30.7%，综合利用仍然是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主要途径。
- **生活垃圾：**2016–17 年城镇生活垃圾方面系列规划和方案出台后，至 2017 年 9 月底，全国 46 个垃圾分类重点城市有超过一半按照《方案》要求，制定了本地的实施细则，还有一些城市根据细则开始改造完善

12、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8-2023 年中国固废处理行业市场前景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

垃圾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理体系。与此同时，2018年2月，教育部联合环保部等部门发布了《关于在学校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教育工作，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贮存工作，到2020年底，各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普及率要达到100%。

- **危废：**2018年5月10日，生态环境部日前印发了《关于坚决遏制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和倾倒 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的通知》，以有效防控固体废物环境风险为目标，以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为重点，摸清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情况；分类科学处置排查发现的各类固体废物违法倾倒问题等。生态环境部将对各地落实情况进行定期调度督导，相关问题将通过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等机制严肃追责问责。
- **“洋垃圾”及后续影响：**2017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将在2019年底前逐步停止进口国内资源可以替代的固体废物，提升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水平。2017年12月15日，环保部修订并印发了《限制进口类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相关法令已对全球垃圾处理产生了连锁反应，包括多个东南亚国家（如越南和泰国）已经或正在考虑出台类似于中国禁令的措施，《巴塞尔公约》（全称为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也有可能将废塑料纳入管辖范畴，由于目前废塑料进口的主要国家都是巴塞尔缔约国，可能会对废塑料贸易产生深远影响。
- **垃圾焚烧厂：**生态环境部于2018年3月5日印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试行）》（以下简称《条件》），进一步规范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引导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健康发展。包括制定完整、细致的环境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方案，明确参与方式、时间节点等具体要求等；要通过在厂区周边显著位置设置电子显示屏、企业网站等途径公开企业自行监测环境信息；并要建立与周边公众良好互动和定期沟通的机制与平台，畅通日常交流渠道。

5.3.3 企业参与固废污染防治

PPP 模式

- 2016年10月11日发布的《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深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工作的通知》第二条提出进一步加大PPP模式推广应用力度。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公共服务领域，PPP模式运用较为广泛，操作相对成熟。2018年资管新规出台后，去杠杆化解债务风险成为重中之重，大环境下政府也对PPP项目开始调整。不过，仍有多个固废项目的PPP项目出现，例如全国首个大件垃圾PPP项目——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已招标成功，福建东飞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美城环境）牵头的联合体成功中标，获得特许经营30年，处理规模将达到大件垃圾100t/d、园林垃圾60t/d。

减少废弃物

- 戴尔在第51届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上公布了两项回收计划，将创建首个商用规模的全球海洋塑料供应链，承诺2018年使用16000吨海洋塑料，到2025年将把海洋塑料的年使用量提高10倍；以及从废弃的电子产品主板中提炼黄金，并把这些材料重新用于循环经济。
- 乐高在2018年2月份宣布，将推出一系列以植物为原料制作的积木产品，以减少塑料污染。目前，乐高总部公司已经给可持续材料中心投资了10亿丹麦克朗（约1.65亿美元），用于研究和测试可持续材料，以替代目前的产品用材。并且乐高计划在2030年前将可持续材料用于更广泛的核心产品和包装中。

资源回收利用

- 小黄狗是一家于 2017 年 9 月份成立的环保公司，主营业务是智能垃圾分类回收环保公益项目，打造对生活垃圾进行前端返现分类回收、中端统一运输、末端集中处理的“物联网 + 智能回收”新模式，将公众、废品回收商、再生资源产业、垃圾处理事业单位等有机整合，打造一套完整的废品回收生态链，减少填埋焚烧垃圾量，解决垃圾回收最后一公里的难题。

5.3.4 环保组织在领域中的作用

根据此前的环保公益组织工作领域观察报告，基于合一绿学院和中国零废弃联盟的分类，环保公益组织在固体废弃物管理领域的角色有三类：关注社区垃圾减量的组织、关注垃圾焚烧厂、填埋场和厨余处理厂等末端监督的组织、关注政策倡导的组织。

2018 年，各类组织都在有序推进自己的工作。4 月，国内唯一专注于海洋垃圾议题的上海仁渡海洋公益发展中心联合“福特汽车环保奖”组委会发布了《2017 年海滩垃圾品牌监测报告》，希望通过品牌榜的方式使上游生产企业关注塑料垃圾的生产和回收使用，减少海洋垃圾。10 月，北京草原之盟环境保护促进中心联合甘加生态环保协会，以相似的思路主办了草原垃圾品牌监测暨减塑论坛，他们也得到了仁渡的垃圾检测技术分享。两个活动都体现了环保组织从生产到消费全链条多角度倡导的新模式。

5.3.5 发展趋势与挑战

填埋场封场是“十三五”期间的重点方向。简易堆场进入封场阶段，填埋工作的重点转为封场修复和二次污染控制，以及存量垃圾的综合整治等内容。未来政府将加强对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填埋气体排放和渗漏情况的监测，以及填埋场监测井的管理和维护，促进设施的高效达标运转。相关污染防治也需要民间的监督。

此外，农村垃圾处理也值得关注。2016 年开始，政府对村镇垃圾处理的投入已经超过了对于城市垃圾处理的投入。2017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创新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村镇垃圾处理市场也将逐步向社会资本打开。村镇垃圾处理基础设施的建设、环境影响及前端分类、减量的宣传都有环保组织参与的空间。

5.3.6 专题：减塑

2018 年，塑料再次成为各界关注的焦点，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的主题为“终结塑料污染（End Plastic Pollution）”，6 月 5 日世界环境日的主题是“塑战塑决（Beat Plastic Pollution）”。联合国大会也举行专题会议讨论减少塑料垃圾问题。由于塑料对土壤、河流、海洋、生物和人类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了重大威胁，减塑已成为共识。

根据塑战塑决¹³，目前的塑料主要用于包装（39.9%），消费和家庭用品、家具、体育用品、保健品、安全防护用品占（22.4%），建筑和工程（19.7%），汽车（8.9%），电子产品（5.8%）及农业（3.3%）。每年世界范围内塑料袋的消耗数量是 5 千亿个，我们使用的塑料有 50% 是一次性的，塑料占废物总量的 10%，每年高达 1300 万吨垃圾流入海洋。根据发表在科学杂志的研究¹³，每年约有 15%-40% 的未认真处理的塑料通过河流等进入大海，对海洋塑料污染贡献最多的国家均来自东亚和南亚地区。

微塑料

塑料废弃物主要有两种形式，大型塑料废弃物和小型塑料微粒。后者指的是直径 5 毫米以下的塑料颗粒。大型塑料废弃

13、<http://science.sciencemag.org/content/347/6223/768>

物是可见的，影响包括对野生动物的伤害、旅游区域和渔业的经济损失，而小型塑料微粒（微塑料）分为两类，一类是初生微塑料，其成品就是微塑料粒，例如日化用品中含有的微塑料及塑料微珠；一类是次生微塑料，是大型塑料物件的损耗，以及塑料垃圾进入自然环境后经过光照、物理、化学及生物降解作用，碎片化形成的微塑料。目前认为比较典型的微塑料包括轮胎磨损的塑料粉尘、人工合成衣物在洗涤过程中散落的微纤维、网球磨损、洗衣和洗碗凝珠、烟蒂、装饰用的发光亮片、湿巾、茶包、外卖饮料杯等。微塑料的分布区域已遍及地球各个角落，从近岸河口区域到大洋，从赤道海域到南北极，从海洋的表层到大洋的超深渊带，人类都发现了它的踪迹。

2014年6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发表报告指出，塑料垃圾每年为海洋生态系统造成的经济损失高达130亿美元，全世界的海洋日益受到“微塑料”的威胁。报告认为，虽然使用塑料的大部分经济成本来自处理塑料产品排放出的温室气体所造成的损害，但直接倒入海洋生态系统的塑料制品所造成的损害被“低估”了。微塑料与低营养级浮游生物的饵料粒径类似从而容易被其摄食，并有可能随食物链向更高营养级传递，给生态系统和人类健康造成极大隐患。

尽管目前还没有具体案例明确指出微塑料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和风险，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2016年发布的报告指出：目前对于微塑料本身的毒性和影响的研究尚且不足，但要注意微塑料表面可以吸附许多细菌和真菌，可以作为病原体的载体进入人体，影响人们的健康。一般的处理方式不能根本性地清除微塑，从源头减少塑料产生才是最有效的办法。

目前关于微塑料污染的研究主要集中于海洋环境，而淡水微塑料污染数据相对匮乏。中科院武汉植物园污染生态学博士王文锋和他的实验室团队成员不断地在改进创新国外的采样技术，逐渐在淡水领域进行微塑研究。微塑料研究方向已逐渐从海洋走向陆地和大气。

我国塑料的管理和政策方面存在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呈现多头管理、权责不明、投入不足等现象。我国塑料垃圾及微塑料的管理涉及环保、海洋、农业、住建等多个部门，缺少国家层面专门性的政策安排和制度体系，尚未形成多方合力进行监督治理。另一方面，专家们表示，我国微塑料污染的监测与影响评估研究不足，未形成有效的应对策略。现有监测工作已不能满足管理需求及有效应对相关国际事务的要求。

限塑令

自2002年孟加拉首个开始实施，“限塑令”到今天已经有超过十五年的历史。在近两年的塑料热点中，“限塑令”也被重新强调。如肯尼亚在2017年通过全球最严苛的“限塑令”，生产、销售或者使用塑料袋将面临最高四年监禁，以及3.8万美元的罚款。2018年，欧洲议会在法国的斯特拉斯堡以压倒性支持票数通过了一项涵盖范围广泛的禁止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的提案，到2021年欧盟将禁止使用有替代品的一次性塑料产品，例如塑料吸管、一次性耳塞、餐盘等；塑料瓶到2025年实现回收90%；改变湿巾纸和气球等产品的外包装，标明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和妥善处理垃圾的方法等等。

我国大规模的“限塑”始于2007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限制生产销售使用塑料购物袋的通知》（简称“限塑令”）的实施。10年来，“限塑令”发挥了一定作用，但随着快递、外卖等行业逐渐火爆，“限塑令”效果开始逐渐弱化。

2018年5月31日零废弃联盟发布了《“十年限塑令”商家执行情况调查报告》，报告显示，商品零售场所执行“限塑令”的总体情况不够乐观；不合规塑料占比78%，源头售卖违规塑料袋的情况比较普遍；除了大型超市何全国连锁便利店较为严格外，塑料袋收费几乎未得到执行；外卖商家和外卖平台基本没有使用合规塑料等。

减塑仍需多方共同努力，

2018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向公众征求意见，废弃塑料污染治理有望实现有法可依。

5.4 气候变化应对 – 清洁能源、低碳经济、碳交易（包含专题：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5.4.1 领域概览

气候变化是指气候平均状态的巨大改变或者持续较长时间的气候变动。引起气候变化的因素既可能来自内部进程或外部强迫的自然波动（太阳辐射变化、火山爆发等），也可能是由于人类活动对大气组成和土地利用的持续性人为改变所造成的（温室气体和硫化物气溶胶的排放、土地利用的变化等）。根据 IPCC 最新发布的第五次评估报告显示，人类活动是近年气候变化的主要因子。

气候变化会导致海平面上升、风暴潮增加、河流径流量减少、农作物产量下降、自然生态退化、极端气候灾害事件增加。根据中国气象局发布的 2018 年《中国气候变化蓝皮书》显示，全球变暖趋势仍在持续，而中国是全球气候变化的敏感区。1951 至 2017 年，中国地表年平均气温平均每 10 年升高 0.24℃，升温率高于同期全球平均水平。

在应对气候变化上，我国主要面临能源结构以煤为主、消费模式亟需低碳转型、应对气候变化的宏观管理能力尚有不足、应对气候变化的科技水平仍然落后等挑战。

5.4.2 政府政策及实践进展

在国家层面上，我国十三五规划中，强化了绿色低碳发展目标——2020 年相比 2015 年碳强度要下降 18%，单位 GDP 能耗要降低 1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达到 15%，森林覆盖率达到 23.04%，森林蓄积量要达到 115 亿立方米，主要资源产出率要提高 15%，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要大幅度减少，生态环境的质量总体改善。

为了完成十三五规划中的低碳发展目标，2016 年，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明确要求各省（区、市）要将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府工作报告，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截止到 2017 年 6 月，已有 18 个省（区、市）发布了省级“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或相关规划。

2016-2017 年期间，国家各部门相应编制各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规划，如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印发《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2016-2030）》、《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国家发改委印发《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国家能源局印发《能源技术创新“十三五”规划》，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科技部、环保部和中国气象局联合发布《应对气候变化领域“十三五”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国家林业局发布《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国家标准委联合发布了《金融业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文件。

另外，国家也在完善相关的法律法规。2016 年，国家将《应对气候变化法》和《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条例》分别被列入“研究项目”和“预备项目”。

- 《应对气候变化法》：我国目前有《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关于组织开展重点企业（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工作的通知》等直接规范温室气体排放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但由于法律位阶较低等原因，在制度设计和效力方面均受到限制。因此国家亟须制定《应对气候变化法》，进行顶层设计，对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行为进行政策激励，并对超标排放的行为进行追责，推动建立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最终确保国家提出的碳排放强度控制目标和峰值目标得到有效实现，最终构建以《应对气候变化法》为纲领，以国务院条例和国务院部门规章为主干、以配套规范性文件和地方法规为支撑的应对气候变化的法律体系。
-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条例》：2011 年起，国家发改委已经在 7 个省市开展碳排放交易试点工作，截止到

2017 年底，7 个试点碳市场共纳入 20 余个行业、近 3000 家重点排放单位，累计成交排放配额约 2 亿吨，二氧化碳当量，累计成交额约 47 亿元。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广东、深圳和湖北 7 省作为碳排放权交易试点，以及四川、福建等参与碳排放权交易的地区均发布了关于碳排放权交易的地方规章或规范性文件。

区域试点为全国碳交易打下基础。2017 年，国家发改委印发《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方案（发电行业）》，全国碳排放交易体系正式启动。截至 2017 年底，全国碳市场首批纳入约 1700 家发电行业企业，排放总量超过 30 亿吨二氧化碳。根据此方案要求，2011 年以来开展区域碳交易试点的地区将符合条件的重点排放单位逐步纳入全国碳市场，实行统一管理，到 2019 年全国性碳交易终将进入试运行。《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条例》将以立法的形式确定碳排放权交易的制度目标，对碳排放许可、分配、交易、管理、交易各方的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做出规定。

5.4.3 企业参与气候变化应对

企业是气候变化策略的重要执行者。2017 年首份《中国企业应对气候变化自主贡献研究报告》中，企业主要有如下七种方式参与应对气候变化：

- 搭建综合管理能耗体系：如百威英博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共同研发出一套“碳足迹”管理系统，全面追踪碳排放流程、有效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 推广可再生资源，减少碳足迹：如苹果公司在世界范围内积极开发清洁能源，建设光伏发电设施，2016 年，在四川阿坝州红原县和若尔盖投资建设的两座 20 兆瓦光伏电站已成功接入电网。
- 改进生产方式与流程，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如立邦公司建立绿色生产的组织架构，整合工厂中的空压机设备，减少空压机空载时间，有效节约用电。
- 建立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如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每年投入约 3000 万美元用于提升资源节约效率和替代能源项目，努力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等。
- 价值链合作，降低产品的影响：如克莱恩与供应商紧密合作，对原材料进行评估，确保原材料的可持续性。同时，企业加入“携手实现可持续发展”组织（TFS），以评估和改进生态和可持续的采购行为。
- 支持当地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如“诺华川西南林业碳汇、社区和生物多样性项目”，通过开发和示范多重效益的造林、再造林碳汇项目，促进碳吸收，增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其他环境效益，促进乡村社区发展并增强周边自然保护区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

目前，企业参与气候变化有如下问题和挑战：

企业间自主贡献表现差距较大，中央企业发挥绝对的引领作用，建材行业、电力行业以及航空行业的管理与实践较为领先：

- **管理方面**：企业高层的支持与参与有待于提高；相对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缺乏更有针对性的专项组织建设及资金管理；亟待打造专业化的环境人才队伍；
- **技术层面**：企业重视降低能耗，更多的技术仍集中在本身生产运营的节能降耗方面，对直接降碳措施的重视程度还有待提升；
- **外部行为**：企业外部行为多集中在增加碳汇方面，绿色低碳供应链建设意识不强；
- **适应气候变化**：对减缓气候变化的重视程度高于适应气候变化，适应气候变化整体水平一般，认识不够深刻；重视水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缺乏应对极端气候事件的意识；
- **披露水平**：企业积极开展环保公益活动，增强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但环境信息披露水平仍有待提升，定

量指标披露的系统性和透明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应对气候变化传播方式有待进一步挖掘和创新。

5.4.4 环保组织在领域中的作用

十年前的 2007 年，自然之友、乐施会、绿色和平、行动援助、地球村、世界自然基金会、绿家园志愿者和公众与环境研究中心在内的 8 家 NGO 就启动了《中国公民社会应对气候变化：共识与策略》项目，开启了国内 NGO 关注和对应气候变化的进程。

十年后，环保公益组织在气候变化领域仍在积极发挥作用：

- 直接开展减缓气候变化或提高社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的行动
- 通过增加碳汇，或推动自然传统农业改造、水资源管理、草原治理、滨海湿地修复等方法减缓气候变化，或提高当地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如北京山水自然保护中心近年来在中国三江源地区开展社区资源管理，草场管理等以社区为主的自然保护项目，同时在云南大理开展森林修复工作。
- 监督和鼓励企业进行节能减排技术创新的研发与应用，推动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 通过持续推动污染源信息公开、公益诉讼、在线举报、撰写调研报告、绿色供应链等方式，推动企业通过改造升级生产设备来解决工业污染问题。参见 5.3。
- 开展节能、减排宣传项目，培育应对气候变化的意识
- 主要通过发起绿色出行、出版相关科普读物、家庭节能宣传等贴近普通公众生活的项目，在高校、街道等社区开展活动，引导公众开展低碳环保的绿色生活方式。如上海绿洲生态保护交流中心“食物银行”将余量食物免费援助给贫困家庭尤其是有孩子的家庭，减少近 100 吨余量食物浪费。
- 参与气候立法，通过开办研讨会、专家沙龙，给立法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
- 通过引入先进的国外技术并推广、参与政策讨论，对政府与气候变化相关政策的制定产生影响，帮助政府实现目标并为政府带来新的观念。如全球环境研究所（GEI）牵手中美低碳政策研究机构，研发并推广了“低碳政策分析工具包”，协助中国地方政府制定相关低碳发展政策；截至 2017 年，共有 15 个省市、1000 多名政府官员和 300 多名专家学者，参与了工具包的相关技术培训。
- 培养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专业人才

通过能力建设为气候变化领域输送人才，在该领域充当建设基础设施的角色。如中国青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网络（CYCAN）的绿领梦工厂项目，为国内外中国大学生提供能力建设、绿色实习、就业咨询、绿领人才分享交流平台，并与阿拉善任小米、绿色供应链项目、GBPN（Global Buildings Performance Network）、碳信托等多家机构建立长期关系，输送气候变化领域的行业人才。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表达民间社会立场与声音，推动气候变化民间外交

以观察员身份参与国际气候大会，发放文件并与谈判人员面对面交流，希望影响谈判进程。如中华环保联合会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观察员机构，曾先后多次参加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了解气候变化谈判情况并参与举办中国角边会。

5.4.5 环保组织典型案例及其成效

北京市朝阳区永续全球环境研究所 (GEI)

机构 2004 年成立，从全球视角出发，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探寻中国及全球环境问题的解决方法，并通过开展实地示范、总结经验，为政府提供前瞻性的政策建议。项目领域涵盖能源与气候变化、生态保护与社区发展，以及海外投资贸易与环境。自成立以来，GEI 已在国内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以及南亚、东南亚和非洲等地区实施项目，推动了包括中美及南南气候合作、低碳经济转型、生态系统保护与社区参与、海外负责任投资与贸易等方面的政策制定与国际合作，是最早“走出去”在海外开展环境工作的中国非政府组织之一。

网址：<http://www.geichina.org/>

可再生能源规划工具试点

2017 年 GEI 在低碳规划工具的基础上进行了拓展研发，与美国气候战略中心 (CCS) 和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 (GIEC) 共同开发了一套“可再生能源规划工具”（简称 REI 工具）。

团队以广州市黄埔经济开发区作为示范点，在可再生能源利用方面开展了太阳能和生物质发电潜力的分析和评估等，并研究如何帮助减少经济开发区的碳排放。通过使用 REI 工具，GEI、CCS 和 GIEC 在广州黄埔经济区完成了一个 320 兆瓦的太阳能光伏工业屋顶分析评估试点项目，总计包含大约 130 个单独项目，平均每个项目约 2.5 兆瓦，并分析了基准情景下黄埔经济区实现可再生能源发展目标的可行性，分析结果与政策建议得到广州发改委的认可。

2018 年，GEI 在广东省及其它省市推广该工具进一步深入研究多种可再生能源技术的实施方案（如生物质能、风能等）、以及落地项目的商业投资模式。

中国青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网络

CYCAN 是青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网络 (China Youth Climate Action Network) 的简称，2007 年 8 月创立，是中国第一个专注于推动青年应对气候变化的非营利性环保组织。CYCAN 主要通过气候倡导、在地行动、行业探索和国际交流四个工作领域有力地推动青年人了解、认识并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的进程，为有志青年提供引领绿色变革的平台。目前已有超过 500 所中国高校参与到 CYCAN 组织发起的行动中来，影响超过数十万青年。

网址：<http://www.cycan.org/>

气候适应青年干预项目（简称菜皮青年）

项目着重关注青年在气候领域的参与和实践，搭建青年气候实践的参与式平台，并提高青年对于气候热点议题的关注、调研和干预的能力。内容包括培育青年开展踩点预调研、中西部气候调研、实地考察、设计思维工作坊、报告撰写与方案设计等环节，让青年人走入田野，直面气候变化带来的真实影响。

北京市朝阳区能源与交通创新中心 (iCET)

机构是一个在低碳经济和气候变化领域中具有领导力的智库机构，在美国加州和中国北京注册。iCET 核心使命是为各级决策者提供能够缓解能源和气候危机并创造绿色能源生态体系所急需的创新型解决方案。

网址：<http://www.icet.org.cn/index.asp>

发布“新能源汽车市场开放指数报告”

2018 年，能源与交通创新中心 (iCET) 正式发布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开放指数报告”，对中国各城市新能源汽车市场实际表现进行了评比与分析。该指数以新能源乘用车为研究对象，对各城市的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品牌多样性及市场覆盖率进行表征，通过新能源汽车市场实际表现直观地反映各地区在新能源汽车推广政策制定、行业执行及市场落实等层面的差异性，进而分析地方保护存在的问题及根源。

云南省绿色环境发展基金会

机构成立于 2008 年 1 月，开展极小种群珍稀濒危物种保护行动、社区巡护行动、森林碳汇和沼气减排项目开发、消除碳足迹植树、支援云南抗旱以及农村替代能源（沼气池、节柴灶、太阳能等）建设等 40 多个项目和活动。

网址：<http://www.ygf.yn.cn>

腾冲森林经营碳汇示范项目

机构的森林碳汇项目从 2003 年试点，目前已成功在云南腾冲县、临沧市的风庆县、镇康县、红河州的建水县、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等地开展 4 个林业碳汇项目，总开发面积 84276.5 亩，预计可产生 99 万吨 CO₂ 的减排量；并为云南 16 个州市 40 个县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骨干。

近年由于省内可造林地的逐年减少，机构的林业碳汇业务也从造林项目逐步发展为森林经营项目。2016 年，基金会通过参与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竞标，开展“云南省腾冲市森林经营碳汇示范项目”，这是云南省第一个森林经营类碳汇项目，将 45625 亩中幼林开发成符合中国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条件的森林经营碳汇项目。这些人工中幼龄林分布在腾冲市 5 个国有林场，项目期 20 年，预期产生 81900 吨 CO₂ 当量的减排量，年均 4099 吨 CO₂ 当量。

5.4.6 发展趋势及挑战

2005 年以来，中国环保组织一直在积极参与国际气候变化谈判的工作，但与国际环保组织相比，参与有限，影响力不足。

在气候变化领域，环保组织有很大的发展空间。首先，NGO 的地位和作用早已在国际气候体制中得到了其他参与主体的广泛认同。以国际气候谈判为例，NGO 被允许以观察员身份参加《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NFCCC) 下的大部分正式、非正式谈判，并可通过在会期发放文件以及与谈判人员面对面交流来影响谈判进程。其二，政府亦认识到 NGO 在气候变化领域的积极作用，认为他们的实践是对政府行动的有益补充。这从 2013 年，原国家发改委气候司司长的发言中提及要拓展 NGO 参与中国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途径中可以看出。

从国际经验来看，NGO 对决策的影响力来自于其专业性。气候变化议题无论是在国际还是国家层次都具有很强的利益背景和政治性，气候变化领域有相当大一部分是研究型 NGO，而传统的倡导型 NGO 也倾向于加强与专家学者的联系。中国 NGO 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的科学知识和专业化水准，提升参与能力已成为 NGO 成长的必修课之一。

5.4.7 专题：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英文缩写 UNFCCC）是 1992 年 5 月 22 日联合国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就气候变化问题达成的公约，1994 年正式生效，是世界上第一个全面控制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应对全球气候变暖给人类经济和社会带来不利影响的国际公约。公约发展至今三十余年，大致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1) 1990–1994 年，诞生和生效阶段

1988 年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首次发布了《气候变化第一次评估报告》，1990 年，联合国大会决定成立一个政府间谈判机构拟定公约文本。1992 年，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公约》，并于 1994 年 3 月 21 日生效。

公约由序言及 26 条正文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终极目标是将大气温室气体浓度维持在一个稳定的水平，在该水平上人类活动对气候系统的危险干扰不会发生。

《公约》是迄今为止针对气候变化最根本的国际法律文件，是全球最具普遍性的多边公约之一，被称为“气候宪法”，为国际社会合作应对气候变化提供了基本框架和法律基础。《公约》为国际气候谈判确立了五个基本原则：

- “共同而区别”的原则，要求发达国家应率先采取措施，发展中国家只承担提供温室气体源与温室气体汇的国家清单的义务。
- 要考虑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和国情。
- 各缔约国方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预测、防止和减少引起气候变化的因素。
- 尊重各缔约方的可持续发展权。
- 加强国际合作，应对气候变化的措施不能成为国际贸易的壁垒。

由于《公约》没有对个别缔约方规定具体需承担的义务，也未规定实施机制，可在后续从属的议定书中设定强制排放限制。中国于 1992 年 11 月经全国人大批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是《公约》的第 37 个缔约国。

2) 1995–2005 年《京都议定书》诞生和生效阶段

1995 年，第 1 次缔约方大会在德国柏林召开，决定启动一个进程来强化《公约》附件一国家的承诺。1997 年底，在日本京都举行的第 3 次缔约方大会上，《京都议定书》最终达成，并于 2005 年 2 月 16 日生效。我国于 1998 年 5 月 29 日签署并于 2002 年 8 月 30 日核准《议定书》，《议定书》于 2005 年 2 月 16 日起对中国生效。

《京都议定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 首次确定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量化减排指标，设置了发达国家集体目标，即在 2008–2012 年第一承诺期内排放量年均均在 1990 年水平上减少 5.2%，同时每个国家还确定了各自的减排目标。
- 确定了三种灵活机制，排放贸易、联合履约和清洁发展机制。
- 包含了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协议所应具有的元素，包括目标和时间表、灵活机制、机构设置、核查规则、生效条件、履约机制等。

但此阶段呈现出虎头蛇尾的特征。由于美国拒绝核准、大量技术性细则在制定过程出现的争议、发展中国家如何承诺等问题，2000 年之后，气候变化进程进入低潮期，人们开始从理想化逐渐专向现实化。

3) 2007–2010 年巴厘路线图进程阶段

主要内容：1) 两轨形成，发达国家减缓承诺和发展中国家适当减缓行动的双轨安排；2) 对气候变化问题五大构件的确定，包括共同愿景、减缓、适应、资金、技术。

这个阶段的后续进展并不顺利。但是，协议的具体设计逐渐开始有自上而下的方式向自下而上的方式演化。虽然共同愿景的谈判中各方存在较大分歧，但是最终还是形成一个明确的全球目标，即相对灵活而全面的 2°C 温控目标。

该阶段最大的成果在于美国重新以积极的姿态回归应对气候变化的主流进程以及发展中国家采取实质性行动的积极性得到激发，国际社会对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重要性的认识而得到前所未有的高度。

4) 2011–2015 年德班平台进程阶段

主要讨论如何加强 2020 年后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合作。发达国家明确表示出要重写《公约》的意图。此阶段提出了国家自主贡献 (INDC) 概念，要求各方尽快开展国内的准备工作，确定各自在新协议下的承诺目标。但是对于国家自主贡献的范围和事前审评并未达成实质性结果。

5) 2016 年至今巴黎会议进程阶段

2015 年，第 21 次缔约国会议发布《巴黎协定》，目的将全球平均气温升高控制在显著低于 2°C 的水平，并努力将全球温度上升控制在（工业化前水平的）1.5°C 以内；在不威胁粮食生产的情况下，增强适应气候变化负面影响的能力，促进气候恢复力和温室气体低排放的发展，使资金流动与温室气体低排放和气候恢复力的发展相适应。公约行动者既包括缔约方国家政府、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工商界和新闻媒体，以及民间社会力量。

《巴黎协定》被认为是确立了 2020 年后以“国家自主决定的贡献”为主体的全球气候变化治理体系，是国际社会第一次达成共识为应对气候变化而努力。主要包括：

- 采用“国家自主决定的贡献”机制以实现全面参与，各国根据各自经济和政治状况，自愿做出的减排承诺。
此次发展中国家也提出自己的减排承诺，已经有 188 个缔约方提交了“国家自主决定的贡献”，接近全球排放的 100%。
- 引入“以全球盘点为核心，以 5 年为周期”的更新机制。之前，全球气候治理体系缺乏更新机制，每隔一段时间就需要启动新的谈判进程来更新各方承诺。《巴黎协定》规定自 2018 年起，每 5 年将对全球长期减排目标进行盘点，这将有助于各国政策的协调及同步加强。
- 开启“自下而上”的行动模式，允许各国根据各自经济和政治状况自愿做出减排承诺，有别于之前全球气候治理体系的“自上而下”的方式，解决了政治上的可接受性与可操作性。但在此模式下，各国都担心搭便车现象，在承诺时都留有余力，因此国际社会的整体目标又面临力度不足的问题。

中国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签署《巴黎协定》，并经人大常委会批准，成为第 23 个缔约国。

5.5 环境治理 – 环境立法、供应链及绿色消费

5.5.1 领域概览

1995 年，全球治理委员会把“治理”定义为：治理是公共或私人机构和个人管理共同事务的诸多方式的总和，它是整合多样化的利益追求和缓解各方冲突的持续的过程，既包括正式制度和规则，也包括非正式的制度。关于“环境治理”，世界自然保护联盟个 IUCN 的定义是，应对环境需求而制订及执行环境政策的多部门（国家、市场、公民社会等）、多层次（地方、国家、全球等）互动，目标是实现环境可持续发展。

我国早在 1983 年就将环境保护作为一项基本国策确立下来，建立起基本政策与管理体制，但是环境治理的方式一直是政府几乎包揽了环境保护的所有工作，从宏观政策制定到微观环境监督，都主要由政府直接操作，并以行政手段为主。但是 30 多年来的环境形势十分严峻，环境治理体制需要转型。

5.5.2 政府政策及实践进展

在环境治理体系中，政府发挥主导作用是必然的。因为环境问题及其产品或服务具有外部性及公共性，单纯依靠市场或企业无法解决。

在中国，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提出了改革的总目标，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环境治理成为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十八大报告中，国家已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升至“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战略高度，并要求加快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制度化建设的速度。伴随着环境保护体制和社会治理体制的变革，传统的环境监管模式正在被改变，从政府主导的环境监管，走向动员社会和公众参与。

2013 年之后，我国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相关制度和政策文件，为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氛围和环境。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设置专章“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明确规定包括环保社会组织在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享有获取环境信息、参与和监督环境保护的权利，并赋予符合条件的环保组织开展环境公益诉讼的权利。国务院印发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都有专门的篇幅强调“信息公开”、“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构建全民行动格局。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关于推进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指导意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及与民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环保社会组织引导发展和规范管理的指导意见》进一步细化了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原则、内容、渠道等具体内容。

2017 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正式提出，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框架中，构建中国特色的环境治理体系，成为推动生态文明领域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任务。

政府环境治理体系中的主导角色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构建有效的环境治理政务体系，进一步理清政府内部不同部门间的环境治理权责划分，做好政府内部不同层级和不同部门间的环境治理权责分工。
- 2018 年 3 月，全国人大决议通过了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对环境保护相关的部门进行了调整，组建生态环境部、自然资源部等，为政府参与环境治理创造了更好的条件。这次改革主要是为了解决环境保护职责交叉重复等问题，改变环保“九龙治水，多头治理”的现状。
- 重视制度投入，逐渐完善环境发展规划和环境政策，让环境保护有法可依。
- 2018 年，有多部环境政策法规开始实施，包括《环境保护税法》、《水污染防治法》、《生态环境损害

赔偿制度改革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等，同时，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及相关法律，资源税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领域法律法规和规章制修订，逐步完善环境保护法律体系。

- 做好向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等不同参与主体的赋权工作。
- 2015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通过有效的市场竞争达到资源合理配置，以实现更高的公共产品供给效率和质量。如政府正在探索和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机制，包括排污者通过缴纳治污费或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委托环境服务公司进行污染治理的模式，以及推行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交易制度等。政府通过圆桌协商、公益诉讼等机制将公众的意见和利益诉求纳入制度化渠道。
- 加强行政问责，实行环境治理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突出环保考核对政府行为的引导作用。
- 近几年，政府加强行政问责的重要手段是中央环保督察。2015 年，中央环保督察组正式成立。至 2017 年底已开展四批督察，实现对 31 个省（区、市）全覆盖。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直接推动解决 8 万余个环境问题，问责 2266 人，并推动各省（区、市）有针对性地出台或修订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度标准等 240 多项。
- 2018 年，中央环保督察开展整改情况“回头看”，针对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领域组织开展机动式、点穴式专项督察，全面开展省级环保督察。开展了重点区域和领域大气污染防治强化督查、打击进口废物加工利用行业和固体废物集散地及危险废物相关环境违法行为、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专项执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绿盾”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等 6 大专项行动。根据第一批“回头看”情况，十省区共计办结生态环境问题共 37640 件，立案侦查 543 件，罚款 71005 万元，行政和刑事拘留 610 人，约谈 3695 人，问责 6219 人。第二批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将在 2018 年下半年开展，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也将于 2019 年继续启动。

5.5.3 企业参与环境治理

企业参与环境治理主要是遵守各项环保法规，将环境治理责任落实到企业经营、管理、生产、消费的各个环节中，淘汰旧的生产技术、促进材料和能源的循环利用，降低能耗和污染，实现企业、环境和社会的多元共赢。企业参与环境治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完善环境管理体系：企业内部建立一套全面的环境管理体系并配有专门的负责部门，将环境责任纳入到整个业务运营的流程中。
- 建立绿色工厂，推行绿色生产流程：在选址、设计、建设及产品生产等各环节坚持为环境而设计，打造绿色工厂，努力降低每个环节对环境的影响。包括能源使用、水资源利用、废弃物管理等。
- 研发绿色产品，引导绿色消费：从产品设计、原料选择、包装材质等方面为消费者提供更多符合国际可持续标准的产品。
- 建立绿色供应链：企业与采购、物流、销售等供应链伙伴合作，共同降低企业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 打造绿色文化：通过鼓励绿色办公、参与环保活动等方式，在企业内部帮助员工更好的理解可持续发展议题。
- 支持社区的环境保护行动

5.5.4 环保组织在领域中的作用

2017 年，环保部和民政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对环保社会组织引导发展和规范管理的指导意见》中指出，以环保社会团体、环保基金会和环保社会服务机构为主体组成的环保社会组织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的重要力量，并提到，2020 年在全国范围内建立健全环保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环保事务的管理体制。近年来，我国环保公益组织参与环境治理的方式主要有如下几种：

- **参与政府环境决策**

方式主要包括参加政府召开的环境决策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或通过对政府公布的政府法律法规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和建议。如自然之友自 2014 年至今，共参与制定和修订近 50 部环境政策，包括《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环境公益诉讼司法解释》等；2017 年，环保部（现“生态环境部”）委托自然之友参与中国第一部《土壤污染防治法》的立法研究和立法建议，并就《水污染防治法》的修订进行专题政策研究。

此外，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的环境法典研究项目，资助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会在 2018-2020 年期间组织开展持续三年的专题研究，为决策部门和领导的决策提供广泛的理论和智力支持，推动环境法典尽快纳入今后的立法规划或年度立法计划。

- **督促政府和企业履行环境责任**

环保公益组织可以以中立的态度监督环保部门及相关行政领导是否环保不作为、是否违法违规，企业是否超标排放或有环境污染和违法行为等。通过举报、申请信息公开、媒体曝光等途径，通过政府行政力量解决相关环境问题。如从 2013 年开始，公众环境研究中心、自然之友、阿拉善 SEE 基金会联手多家环保公益组织一起建设“全国重点污染源排放企业的在线污染排放实时监控的信息公开体系”。一年之后，中国实现了所有的重点监控企业在网上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由此公众可以通过公开的信息监督企业。

除此之外，环保公益组织也正在探索与政府、企业的更多合作方式。如在河湖管理中，推行党政负责人担任河长的同时，公众和环保组织可以成为民间河长，民间和官方河长进行定期交流和沟通。又如通过环境圆桌对话机制，环保公益组织与相关政府部门、企业单位和当地居民的代表针对某一环境问题交流意见和看法，并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途径。截至目前，我国已有十多个省的 30 多个城市试验了圆桌对话机制，对话机制已经被广泛地应用于解决社区环境问题。另外，一些环保公益组织与企业或行业组织探索共治的机制，如阿拉善 SEE 基金会、中诚联盟、全联房地产商会与部分房地产开发商发起的房地产行业绿色供应链行动，福建绿家园与兴业银行共同推动绿色信贷等。

- **环境公益诉讼**

环境公益诉讼是我国环保公益组织有效参与环境治理的有效途径之一。新《环境保护法》实施后，我国符合环境公益诉讼资格条件的社会组织扩大到 300 家左右，民间环保组织能够为污染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或依法代表公众以本组织的名义提起公益诉讼，从而达到保护公共环境权益的目标。

- **提供环保公共服务**

我国环保公益组织逐渐走向专业化的道路，关注的领域更加具体化、长期化。例如，开发出“中国水污染地图”和“中国空气污染地图”的公众环境研究中心长期关注我国水污染和大气污染问题，中国治理荒漠化基金会致力于中国荒漠化土地的治理、恢复。专业化的提升使社会组织逐渐具备承接政府职能转移的能力，使其成为为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主体之一。

- **传播环境保护理念，提升公众环保意识**

解决环境问题尤其需要公众参与，环保公益组织需要广泛传播环境知识，提高公众环境意识、促进全民行动。如从 2017 年开始，阿拉善在全国开展劲草生物多样性嘉年华活动，通过摄影作品向普通公众展示生物多样性之美，同时邀请环保公益组织来分享他们的保护故事，拉近自然与公众的距离。

5.5.5 环保组织典型案例及其成效

深圳市绿源志愿者协会

机构 2013 年 8 月成立，以“合力行动，改善环境”为使命，携手志愿者力量致力流域水环境保护，同时积极倡导公众实践环保生活，共创生态社区。

网址：<http://www.szhb.org/>

深圳民间河长

根据 2016 年 1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为了更好的支持和配合《河长制》的实施，探索一条公众参与环境保护之路，2017 年 3 月深圳市绿源环保志愿者协会与《深圳晚报》共同面向全社会招募“深圳民间河长”，“深圳民间河长”作为市民与官方河长的沟通桥梁，及时将河流环境问题和市民意见反馈给“官方河长”，协调群众与政府良性互动沟通。

至 2018 年，深圳市绿源环保志愿者协会培育了 53 位“深圳民间河长”，守护深圳九大流域、六个一级饮用水水源地以及 57 条主要河流；河流走访调研 1000+ 人次，举报 201 起河流污染问题，推动解决 39 起，汇编产出《深圳民间河长 2017 年度工作报告》；联合多家企业和社区，开展 12 次公众倡导活动；联动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新闻媒体、科研机构、企业等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深圳的河流共治；参与超过 18 次政府部门的沟通交流会，与政府相关部门形成日渐紧密的协作机制。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简称阿拉善 SEE 基金会）

2008 年，阿拉善 SEE 基金会（注册名为“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成立，致力于资助和扶持中国民间环保公益组织的成长，打造企业家、环保公益组织、公众共同参与的社会化保护平台，共同推动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聚焦荒漠化防治、绿色供应链与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自然教育三个领域。发展至今，阿拉善 SEE 基金会成立了 20 个地方项目中心，企业家会员超过 900 名；直接或间接支持了 450 多家中国民间环保公益机构或个人的工作。

网址：<http://www.see.org.cn/Foundation>

“绿色供应链”项目

项目联合全国环保公益组织和环境专家，制定绿色标准，评审供应商的环境表现，发布环境表现良好的供应商名单，推动企业进行绿色采购，推动供应商进行环境整改，全国在地的环保 NGO 对供应链的绿色升级进行监督核查，从而实现整个供应链上的污染减排和碳减排。

目前第一个绿色供应链行动，是由阿拉善 SEE、中城联盟、全联房地产商会、万科和朗诗共同发起的“房地产行业绿色供应链行动”。企业选择建材品类进行绿色采购，第三方独立机构、检测认证机构和行业协会等来制定绿色采购标准，达到了环境要求的供应商进入推荐采购名单，即“白名单”。目前，已对 5 个材料品类、8 种产品制定了绿色采购标准，“白名单”已对外共公布了 577 家企业，接受公众监督，实时更新。

2018 年，阿拉善 SEE 联合中国石材协会、中城联盟共同发起的“石材行业绿色供应链及绿色金融发展论

坛”，此次论坛希望通过地产商的影响力，推动房地产上下游供应商的绿色转型升级，降低环境污染，共同保护碧水蓝天。

上海闵行区青悦环保信息技术服务中心

机构 2015 年 1 月注册成立，致力于推动环境信息公开、环境数据开放，利用信息技术推动环境保护，帮助广大公众获得环境质量知情权和监督权，帮助政府相关部门提供更好公共服务。

网址：<http://www.epmap.org>

全国省级环保厅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信息公开状况调研及整改推动

2015 年，环境保护部、发改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强企业环境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到到 2020 年基本建立企业环境信用制度。上海青悦决定以监督此文件落实。

2017-2018 年期间，青悦通过举报、建议等方式与税务、国资委、财政、发改委、银监部门沟通落实企业环保信用的核查与联合惩戒，并推出企业 IPO/再融资的环保体检报告，尝试将环保信息与信用体系与融资紧密联接。

已取得的成果包括：1、向 32 个省级环保厅递出建议信，对做出回复的 5 个省份：浙江、安徽，湖南，四川和福建 2017 年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进行检查，联合全国 11 家环保公益组织发布 205 份超标企业榜单，成功推动几十家企业被处罚，或做出整改或说明；2、对 5 个省份进行了环保信用纠偏检查，监督国税，地税，财政，国资等部门对环保信用不良企业进行联合惩戒，追回资金 3700 多万；3、联合 5 家环保组织对 IPO，上市公司再融资进行监督，发布 10 期企业 IPO 体检报告，4 期企业再融资的环保体检报告，向证监会举报多家 IPO 及再融资企业环保信息披露违规，工商银行山东省分行对信用不良企业压减贷款。

5.5.6 发展趋势及挑战

环保公益组织在参与环境治理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并呈现出以下趋势：

- 第一，专业化程度不断提升。环保组织已不限于宣传教育和举报，而是不断探索包括环境信息公开、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环境公益诉讼、环境圆桌对话等在内的多种工作手段。一些组织不仅限于发现问题，也会联合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共同为污染相关方提供解决和整改方案，积极推动环境问题的及时解决。
- 第二，机构间联合协作增加。既有因为具体环境议题临时结成的联合，如为了推动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由阿拉善 SEE 基金会、公众环境研究中心等十多家环保社会组织共同成立黑臭河治理民间观察网络；也有交流平台形式，如“中华环保民间组织可持续发展年会”、“人与草原网络”以及“NGO 发展交流网”等。围绕共同的环境目标，迅速动员，合力解决环境问题。
- 第三，与政府开展的合作越来越多。环保公益组织与政府在可持续发展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目标是基本一致的，近年来政府也非常注重与环保公益组织的合作，如地方政府环保部门根据治理计划，向环保公益组织采购环境治理服务等。
- 第四，组织动员社会参与的能力有所增强。社交网络平台（如微博、微信、QQ、论坛等）的兴起和普及，为环保公益组织和组织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提供了便利条件。环保公益组织运用新媒体工具发布相关信息，倡导和组织相关活动，方案设计新颖独特有针对性，提高了公众参与的效果。

环保公益组织总体上呈蓬勃发展趋势，同时也存在很多问题，如很多环保社会组织对国家政策不了解或者理解不深入，自身定位不明确，专业性不够，解决问题的能力有限，缺乏有效的参与机制和手段，缺乏与政府部门和其他社会主体的有效沟通和互动等，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环保公益组织参与环境治理的效果。环保公益组织要想在环境治理上产生更大的影响力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5.6 专题：生态扶贫

5.6.1 领域概览

据国家环保部 2008 年 9 月发布的《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全国 80% 以上国家扶贫重点县和 95% 的绝对贫困人口分布在生态环境脆弱地区。因生态脆弱区与贫困地区存在高度的重合，中国的生态扶贫，根本上是将土地可持续管理、适应气候变化和环境友好发展的理念贯穿到扶贫开发中，协调贫困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改善。

中国生态扶贫的认知、政策和实践，经历了生态破坏与贫困的恶性循环阶段、生态建设与扶贫分离阶段、生态建设保护与扶贫结合阶段。在 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中国在较长时期内实行“以粮为纲”的农业发展政策，毁林毁草开荒成为比较普遍的形式，造成越穷越垦、越垦越穷的恶性循环。1986 年以来，中国政府开展了大规模的扶贫开发，同时也在部分地区开展了治理水土流失等生态建设活动。但是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生态建设和扶贫是相互分离的。1999 年以来，尤其是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大规模推开以来，中国政府开始有意识地将生态建设保护与扶贫开发结合起来，实现生态与扶贫的协调推进，强化贫困地区生态建设，推动贫困地区的可持续发展。

2016 年 11 月，党中央国务院提出中国《“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要求坚持绿色协调可持续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贫困地区生态环境保护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探索生态脱贫有效途径，推动扶贫开发与资源环境相协调、脱贫致富与可持续发展相促进，使贫困人口从生态保护中得到更多实惠。

2018 年 3 月，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精神，充分发挥生态保护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中的作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林业局、财政部、水利部、农业部、国务院扶贫办共同制定了《生态扶贫工作方案》。《方案》进一步细化落实了各项具体工作，逐项明确了责任单位、责任人、时间进度，是推动生态扶贫工作进度的重要指引。

5.6.2 生态扶贫发展情况及挑战

从政府实践来看，中国探索和形成以下主要生态扶贫模式：

1) 环境友好型产业发展扶贫

自 1986 年中国开展大规模有计划扶贫以来，发展依托当地资源环境友好的产业扶贫，一直被作为重要的扶贫增收形式，各地都探索和开展了适合当地生态环境条件的具有较高经济回报的产业和产品，包括林果种植、养殖、特种种养业、生态旅游等，成为贫困农户脱贫致富的重要收入来源。

2) 生态修复扶贫

中国贫困地区多属于水土流失严重的生态脆弱地区或严格禁止开发的生态功能区。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以来，中国政府实施了三北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还草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青海三江源保护、水土保持等重点生态工程，以控制水土流失、遏制贫困地区土壤沙化退化趋势、缓解土地荒漠化、石漠化。在生态修复建设过

程中，各地的贫困地区探索和总结出了生态环境改善与扶贫协同推进的扶贫方式，主要包括：在生态治理中建设基本农田；组织动员贫困人口参与生态保护建设工程；结合国家重大生态工程建设，因地制宜地发展舍饲圈养和设施农业，大力发展具有经济效益的生态林业产业。

3) 生态保护扶贫

自然保护区内的农民，为了保护生态环境被迫放弃许多正常的生产和创收活动，这已成为保护区内不少农民的主要致贫原因。通过生态补偿、提供公益岗位等方式，在一定程度上补偿保护区内农民所遭受的损失，增加就业收入。孔令英等研究发现生态补偿项目的实施能够显著增加贫困牧民收入或就业机会、改善贫困地区的发展环境以及促进贫困地区替代产业和新生产业的发展。

4) 生态移民

生态移民是应对贫困地区脆弱生态环境人口承受能力低、建设和维护成本高的情况而采取的一种特殊生态扶贫形式。从2001年开始，国家发改委安排专项资金，在全国范围内陆续组织开展了以生态移民为主的易地扶贫搬迁工程。

虽然生态扶贫在全国范围得到了很大普及，在一些地区取得了相当可观的生态经济效益，但如何在贫困地区取得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平衡仍然是重要问题。

除了政府作为中国扶贫工作的主要力量，社会组织也受到政府鼓励，参与精准扶贫，发挥畅通渠道的作用。环保公益组织参与生态扶贫工作，有以下优势：发挥环境保护及赋能经验，通过项目培训等各种途径，提升受助对象的自主发展能力；盯准具体项目点，针对性和可适度往往较强；具有灵活性，运用互联网+等技术，激发公众参与热情。随着理论探讨不断深入和实践不断推进，环保社会组织参与生态扶贫正引起社会的重视。

5.6.3 环保组织典型案例及其成效

多方参与四川绵阳平武县关坝村发展案例

关坝地处保护价值较高的地区，因为需要承担保护责任，无法简单、快速地进行资源开发活动，其民生发展一直受限。早在2009年，环保公益组织山水自然保护中心已关注到关坝的生态保护价值，以协作者角色，支持村民开展巡护并促进村民的环保意识改变。2011年起，关坝村开始了一场“内外联动”的生态发展运动。在环保组织的引导下，从之前饲养“环境消耗型物种”牛羊改为“环境友好型物种”蜜蜂，原来以挖药为生的村民改种药草与核桃。自此，养蜂成为关坝村的生态产业之一，越来越多的返乡青年也参与到巡护队伍中，支持家乡生态产业。

产业规模逐步形成后，销售渠道受限成为一大挑战。适逢2017年12月，阿里巴巴宣布脱贫将成为阿里的战略性业务。由于关坝村已有较好的生态保护和生态产业规划基础，有返乡青年的内生力量以及外部环保公益组织的专业支持，2018年，四川绵阳平武县政府与阿里巴巴签约，将平武县关坝村作为阿里生态脱贫的一块实验田。阿里旗下蚂蚁森林将从个人参与的环境治理平台，升级到生态脱贫平台。网友在蚂蚁森林上认领经济林，并可以直接购买“自己保护”的经济作物。另外，蚂蚁森林和淘宝供应商也将为保护地、经济林出产的环境友好型产品提供市场机会，帮助贫困农民增收。

中国绿化基金会“幸福家园—西部绿化行动”生态扶贫公益项目

“幸福家园—西部绿化行动”生态扶贫公益项目由中国绿化基金会 2007 发起创建，采用生态建设和农村产业发展相结合的方式，以“公益组织+政府部门+贫困家庭+农林公司”四位一体的新型生态扶贫公益模式，在西部贫困地区开展“植树造林、劳动脱贫、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化生态保护与消除贫困建设活动。种植生态经济林，帮助项目区贫困家庭，特别是农村妇女，通过参与生态经济林种植劳动，获得劳动报酬和提高家庭经济收入，改善当地恶劣生态环境和实现家庭可持续发展。近年来，项目充分借助互联网优势，以 10 元一棵树的小额捐款模式，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参与网络植树全民在线植树造林公益活动。10 年中，影响和带动超过 3500 万人次捐赠超过 5500 多万元，种植生态经济树超过 1500 万株，绿化荒山荒地面积超过 11 万亩，贫困地区受益农户达 15000 户。

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自然堂喜马拉雅公益专项基金”

在过去的几十年里，由于全球气候变化和过度放牧的共同影响，喜马拉雅地区的生态环境面临水土流失和植被沙化情况问题，冰川消融使草地生态退化，威胁着各种植物、动物的生存。2016 年 9 月，自然堂携手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成立了“自然堂喜马拉雅环保公益基金”；2017 年 5 月在西藏日喀则亚东县的多庆湖畔种植了 6 6 万平方米绿麦草。2018 年与西藏农牧学院合作，在西藏林芝市鲁朗镇开展种植龙胆草活动，并开展龙胆草生态栽培示范项目，利用当地龙胆草母体，尝试原生栽培野生龙胆草。通过扎西岗村藏民种植农牧学院专家的技术指导，将实现“爱心企业+公益基金+示范基地+藏民农户”的精准扶贫模式。

6

致谢

报告编写主要参与人员

明善道	胡衡 (主笔)
	康洁 回璇 李宏超
	田帅 赵坤宁
阿拉善 SEE 基金会	王亦庆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清岚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胡骁寰
红树林基金会	曹欢
老牛基金会	兰科其
千禾社区基金会	熊婧如
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	杨方义
万科公益基金会	崔小雪
中国绿色碳汇基金会	侯远青
中国环境保护基金会	龙庆刚
自然之友基金会	高天





CEGA 共创环境美好未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北大街 107 号科林大厦 A 座 216 室

电话：+86 (10) 6569 1826 / 186 0119 5332

邮箱：zhangry@foundationcenter.org.cn